****

**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SSQYZB-CG2025057**

**项目名称：2025年中央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乌鲁木齐县属学校信息化建设项目）**

**采购人：乌鲁木齐县教育局**

**联系人：张彬彬**

**联系电话：0991-5923139**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盛世乾元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任广文、刘菀榕

**联系电话：**0991-4659594、15299966036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_Toc959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_Toc2841)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1](#_Toc9167)

[第四章 合同条款 30](#_Toc17422)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_Toc10164)4

[第六章 评标标准及办法 46](#_Toc32387)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7](#_Toc1469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SQYZB-CG2025057

项目名称：2025年中央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乌鲁木齐县属学校信息化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3470000

最高限价（元）：347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2025年中央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乌鲁木齐县属学校信息化建设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47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对乌鲁木齐县属学校建设1.录播教室2.书法教室3.网络设备购置及网络综合布线等。（具体详见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6月23日至2025年6月30日，每天上午00:00至14:00，下午14:00至23:59（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7月15日 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5年7月15日 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供应商 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

2.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CA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已在政采云平台其他省份入驻的供应商无需重复注册），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64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5.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CA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6.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

7.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供应商开标所使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3、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乌鲁木齐县教育局

地 址：乌鲁木齐县南旅基地2号楼110室

联系方式：0991-592313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盛世乾元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北路1956号亚欧财富广场A座1603室

联系方式：任广文、刘菀榕 0991-465959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任广文、刘菀榕

电 话：0991-465959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项目名称：2025年中央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乌鲁木齐县属学校信息化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SSQYZB-CG2025057 |
| 2 | 采购单位：乌鲁木齐县教育局  联系人：张彬彬  联系电话：0991-5923139 |
| 3 |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盛世乾元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任广文、刘菀榕  联系电话：0991-4659594、15299966036 |
| 4 | 采购内容：对乌鲁木齐县属学校建设1.录播教室2.书法教室3.网络设备购置及网络综合布线等。（具体详见采购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
| 5 | 交货地点：乌鲁木齐县 |
| 6 | 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质保期：1.本次采购所有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2.本次采购的网络安全等设备软件系统需在设备生命周期内享受至少5年的免费升级服务，录播设备和书法设备软件系统需在设备生命周期内享受终身免费升级服务。  拟中标企业在签订合同时，甲方需对乙方所提供产品的技术参数进行逐项核验确认。若核验中发现乙方存在技术参数与实际不符等虚假应标行为，甲方有权视情节严重程度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措施：终止合同、取消中标资格、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扣除履约保证金、追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等），且该行为将被视为违约。 |
| 7 | 付款方式：以甲乙双方合同约定为准（具体以甲乙双方合同签订为准） |
| 8 |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 9 | 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
| 10 | 评标办法：  ☑资格后审□资格预审  ☑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  注：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即在全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技术指标较优的一方为中标人。  2、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分细则评审后，以评标最终最高得分的供应商作为中标人的评标方法。每一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 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依次比较投标报价、服务方案、述标，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分项得分仍相同，则由评审委员会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
| 11 |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 12 | 投标保证金：  金额：20000元（大写：贰万元整）  1.账户名：新疆盛世乾元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南湖路（兵团）支行  3.账号：30704501040008571  4.行号：103881070457  请于2025年7月15日 11:00之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保函或转账（存入）等方式缴纳。  **备注：需备注项目名称简称或标项号，如未注明，造成保证金无法查明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 13 |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形式：  时间：自供应商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超过期限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  提交方式：书面形式  注：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质疑。否则，一经查实，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和记录该供应商的失信信息。 |
| 14 |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后90日历日 |
| 15 | 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7月15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至：**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
| 16 | 开标时间：2025年7月15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供应商 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
| 17 | 投标文件份数：  1．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供应商的法人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开标现场递交投标文件。  2.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一份电子加密标书(“.jmbs”格式)  3.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CA。  4.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30分钟（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按时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递交纸质投标文件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格式为Word及PDF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并命名单位名称及标项号（U盘存储）。 |
| 18 | **资格审查：**  **采购人代表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单位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单位应按照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的二、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的第8条、投标资质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材料。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单位不能进入评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单位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备注：以上资质证件为投标时资格审查的必备条件，投标单位必须按要求提供，如果提供不全或未提供，则视为对投标文件资格审查内容的不响应，投标将被拒绝（不接受二次提供）。** |
| 19 | **报价说明：** 应根据项目的实际需要整体报价，报价应包含合同期限内服务及其他相关工作的所有费用，总价包干方式报价。 |
| 20 | **本项目采购预算：**  预算金额：3470000.00元  **注：报价均不得超过采购预算，否则做无效标处理。** |
| 21 | **评评标委员会：**  （1）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0人，技术、经济专家5人  （2）方式：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22 | **中标公示：**对中标结果在规定的媒体上进行公示，中标结果公示期限为1个工作日。 |
| 23 | 签订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
| 24 | **重新招标或其他方式采购：**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供应商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第四十三条规定，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采购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采购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招标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
| 25 | **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供应商书面质疑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有关监管部门进行投诉。投诉人对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投诉处理决定不服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逾期未作处理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投诉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
| 26 |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
| 27 |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执行；项目所属行业：**(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是否为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否**  **价格扣除幅度：对符合政策的小微企业价格给予10%的扣除。** |
| 28 | 备注：如本《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相关内容与采购文件中的相关内容如有不一致处，则以本《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相关内容为准。 |
| 29 | 1.重要说明：  （1）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  （2）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CA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64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5）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CA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6）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  （7）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供应商开标所使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  2、电子招投标情况说明：  (1)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  (2)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  (3)采购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短信验证码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采购文件。  (4)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  (5)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如不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当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时，将导致无备份投标文件而失去投标资格。  (6)投标文件的解密：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7)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8)供应商在进行上述操作时，如遇技术问题可登录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温馨提醒：供应商应提前上传，以便在上传时遇到技术问题，有充足的时间请教平台的技术人员； |
| 30 | 注：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采购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等文字规定，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文件。未用上述文字规定或符号标注的条款为非实质性要求条款(即一般条款)。除非另有特殊说明，若采购文件中引用了某一品牌、型号或生产供应商名称，均是指参照该品牌、型号或生产供应商的产品或服务，所引用的品牌、型号或生产供应商不构成对投标的限制。若采用的外文术语与某一供应商或某一产品使用的术语相同，并非表示指定了该供应商或该产品。招标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一次报价。 |
| 31 | 政采云平台上传投标文件注意事项：  供应商 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中制作和导入投标（响应）文件时，投标文件共分为三部分：资格响应文件、报价要求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其中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应当上传完整的投标文件，即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内容和顺序编制的全部内容（包含资格响应文件、报价要求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的全部内容），资格响应文件、报价要求响应文件应按照系统要求另行逐个引用或上传。所有响应文件导入完成后，进入关联标书环节，供应商 需将标项的各响应项关联至标书对应页码，以供专家评审。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其他部分中供应商 --政采云平台操作指南。▲供应商如未按上述要求上传投标文件，所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 自行承担。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适用范围**

1、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

**2、投标资格**

2.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定义**

下列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3.1“采购人”系指乌鲁木齐县教育局。

3.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新疆盛世乾元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3“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3.4“服务”系指合同规定中标人须提供合同货物、承担的运输、装卸、仓储保管、售后服务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3.5“乙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经济实体。

3.6“甲方”系指采购货物及要求提供服务的单位。

4、**投标费用**

4.1无论投标结果如何，凡参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2供应商被视为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5、**采购文件的构成**

采购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_Toc814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_Toc32271)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_Toc12619)

[第四章 合同](#_Toc1557)

[第五章 采购需求](#_Toc5996)

[第六章 评标标准及办法](#_Toc18961)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_Toc28443)

**6、采购文件的澄清**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询标的方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补正时间为20分钟。

2）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的方式提交，并加盖公章(电子印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接受投标供应商主动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上述询标、澄清、说明和补正工作如因客观原因无法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进行的，将采用电子邮件等形式进行，请供应商保证办理投标事宜人员电话畅通、网络在线。如未及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视为放弃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权利。

**错误修正的原则**

电子交易平台客户端里开标一览表录入的投标报价或优惠率与扫描上传的报价文件信息不一致的，以扫描上传的报价文件信息为准进行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函中表述的内容与报价表中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报价表中的内容与报价明细表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

6）如有多报(指数量超出采购文件需求)、重报(指同一货物重复报价)，其投标总价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调整，如其中标，其合同价按其投标单价予以调整；

7）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供应商确认后，以调整或修正后的投标报价为准。如供应商拒绝调整或修正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修正应当采用电子询标的形式，并加盖公章(电子印章)。

**7、采购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7.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交易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交易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截止时间后传输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修改(补充)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7.2为使供应商在准备投标时有适当的时间考虑投标文件的修改，招标方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的供应商。

7.3采购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并且对供应商具有优先约束力。

**二、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

8、**投标资质**

**8.1资格审查表**

| 序号 | 审查标准 | 审查证明材料 |
| --- | --- |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三证或五证合一）；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供应商是法人的，法人单位成立一年以上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一年度（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报告中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或基本开户银行在投标截止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银行存款证明无效）并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存款信息）；  2.法人单位成立一年以内的须提供成立当月至投标截止日前上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或基本开户银行在投标截止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银行存款证明无效）并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存款信息）；  3.法人单位成立三个月以内的须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银行存款证明无效）并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存款信息），或自行编写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4.供应商是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或自行编写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
| 3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提供连续3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明、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均可）；  2、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提供连续3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  2、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交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3、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4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供应商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
| 5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
| 6 | 限制行为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提供相关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 7 | 投标保证金缴纳 | 以支票、汇票、本票、转账、电汇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8.2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否则将视为无效标。

8.3供应商在投标中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的，其投标按无效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9、投标文件编写要求**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了解采购文件的要求，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确保其投标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10、投标文件语言和度量单位**

10.1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招标活动的所有来往函电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如果投标文件或与投标有关的其它文件、信件及来往函电以其他语言书写，供应商应将其译成中文。

10.2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11、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供应商应按下列顺序排列投标文件：

**一、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6、限制性为承诺书

7、投标保证金

**二、报价文件**

1.1报价一览表

1.2分项报价表

**三、商务、技术文件**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3、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4、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5、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招投标活动）无异议承诺书

6、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7、保密承诺书

8、投标保证金

9、商务条款偏离表

10、技术条款偏离表

11、供应商近三年（2022年1月至今）业绩案例一览表

12、拟派项目团队人员

13、项目需求分析

14、实施方案

15、售后服务方案

16、企业实力

**四、其他文件**

投标文件的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上述内容，如有不足请自行补充。

说明：未按要求提供者在评标打分时涉及到的项目不得分。

**12、投标文件格式**

12.1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的范本格式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认真填写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如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各类表格样式不适，供应商可另行设计表格形式，力求清楚、准确。

**13、投标报价的货币单位**

13.1投标报价单位为元。

13.2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再追加任何费用。同时，供应商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13.3投标文件中的报价只允许一个最终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投标报价。

**14、服务计划**

供应商可以针对本次招标项目的实际需求拟定完善的服务计划。

**15、投标有效期**

15.1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日历日（投标截止时间后90日历日）。

15.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6、投标保证金**

16.1采购人因供应商的违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将不予退还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其作为所受损害的补偿。

16.2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2条规定的金额与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16.3未中标的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6.4中标方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签订合同后无息退还。

16.5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6.6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为违约金：

（1）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招标规定的其他情形；

（6）打架斗殴，扰乱开标现场正常秩序；

（7）本采购文件中或《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五条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并给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17、投标文件的制作、上传及递交要求**

**17.1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1)供应商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招标需求和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制作投标文件，不按采购文件和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将视情况处理(拒收等)，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电子投标文件部分：供应商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本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有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应按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本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格式的，请供应商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备份电子投标文件：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所产生的备份文件。

(2)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承担法律责任，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3)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组织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4)投标计量单位，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5)若供应商不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与本次投标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投标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

**17.2投标文件的上传**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jmbs”格式)：**

a.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供应商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六、开标**

**18、开标**

18.1(1)开标准备：本项目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开标过程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记录；

(2)开标主持：本项目开标由采购人代表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3)开标邀请：本项目采用电子交易，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www.zcygov.cn”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4)供应商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2开标

(1)开标时间到后，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投标文件解密(解密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情况处理(处理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公布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文件成功解密的供应商名单等信息)。

(5)开启标书信息(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标书信息开启后，首先由采购人代表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审查结束公布投标供应商的资格符合情况。资格审查未获通过的供应商，其商务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不再进入评审。

(6)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公布商务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供应商名单和商务技术评审有效投标供应商名单及其商务技术得分情况。商务技术评审无效的供应商，其报价不再进入评审。

(7)开启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并【开启签字时段】，供应商对开标录进行在线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开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8)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情况说明：**

**(1)本项目采用电子交易，如遇“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2)开标过程中需要相关当事人进行签字或盖章确认的材料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若因“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问题无法进行签字或盖章确认的，采购组织机构将通过电子邮件等形式予以确认，请供应商保证办理投标事宜人员电话畅通、网络在线，签字或盖章确认的时间为20分钟。如未及时签字或盖章确认的，视为无异议。**

**19、无效的投标文件**

开标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评标：

（1）投标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予以签章的；

（2）供应商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3）按本文件规定的有效证件不齐全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4）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在规定时间内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5）违反国家及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属于重大偏离

**20．废标**

20.1符合采购文件规定废标情形的；

20.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0.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0.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1．突发情况处理

21.1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21.2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因不可抗力(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断电、传播疫病等)原因造成电子交易活动无法正常运行的，将采取以下措施：

(1)短时间内能消除不可抗力因素的，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在消除不可抗力因素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

(2)长时间内无法消除不可抗力因素的，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将中止电子交易活动。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采购人应当重新组织政府采购活动。

**七、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估和比较**

**20、评标**

20.1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并选定评标委员会组长。

20.2结合本次项目采购特点，采取综合评估法进行评标。

20.3评标的依据为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

20.4评标过程的保密性。开标后，直到授予供应商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0.5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有悖于招标规则的活动，可能导致取消其中标资格。

**21、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和响应性确定**

21.1开标后采购人将审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计算结果的准确性以及保证金提交、文件签署情况。在审查时，如单价与总价有出入，则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大写与小写有出入，以大写金额为准。若供应商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其投标将可能被拒绝。

21.2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一份投标文件是否对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采购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相符，而没有重大偏离。

21.3采购人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是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21.4采购人将拒绝被定为非响应性的投标，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投标。

21.5采购人将允许投标中有微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而该微小之处不致构成重大偏离。

**26、投标文件的澄清**

26.1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有权随时请供应商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加以澄清或答疑。

26.2供应商对要求澄清的问题应以书面形式明确答复，并应有法人授权代表的签署。

26.3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6.4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投标的实质内容。

26.5如果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未对采购文件中的条款或参数要求提出偏离意见或澄清，将视同供应商同意采购文件的全部或部分要求。

**27.定标**

27.1评标委员会有权选择和拒绝供应商中标且无需向供应商进行任何有关评标的解释工作。

27.2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资格审查情况，投标书的资信内容及开标结果，考虑质量、价格、服务等综合因素评出中标候选人，经招标领导小组审核后确认中标人。

27.3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的原则：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采购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7.4采购结果确认(确定中标供应商)

采购结果确认(确定中标供应商)：本项目由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审报告》，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法确认采购结果、确定中标供应商。具体流程如下：

(1)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2)采购人将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并将确认意见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

27.5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上公告采购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8、中标通知**

28.1采购人根据定标结果，在投标有效期届满前，以书面形式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

28.2采购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及时通知未中标单位并于5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无需解释未中标原因。

28.3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将中标侯选人的情况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予以公示，公示期为一个工作日。待公示期结束后，采购组织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8.4中标通知书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都应承担法律责任。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29、拒绝某些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9.1采购人有权在定标之前拒绝任何有不正当行为或扰乱正常招标工作的供应商，由此对供应商造成的损失不负任何责任，同时对此无需做任何解释。

**30**、**保密**

30.1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的一切情况不得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30.2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单位不做任何书面解释。

**八、授予合同**

**31、合同签订**

31.1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通知未中标人。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之内签订合同。

31.2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去和中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31.3采购人与中标人应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并签订保密协议。

31.4合同的组成

下列文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服务合同；

（2）合同条款；

（3）中标通知书；

（4）乙方中标的投标文件；

（5）采购文件；

（6）评标答疑记录。

**九、纪律和监督**

**32.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32.1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3.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33.1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4.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34.1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34.2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5.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35.1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十、质疑与投诉**

36、质疑和投诉

36.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6.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事实依据；必要的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具体格式详见附件)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6.3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进行处理供应商质疑事项。

36.4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6.5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一)一年内三次以上质疑均查无实据的；

(二)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质疑材料的。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质疑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附件：

政府采购投诉书(范本)、质疑函范本

政府采购投诉书(范本)

投诉人：地址：委托代理人姓名：住址：被投诉人：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职务：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

电话：

我公司参加了年月日被投诉人组织的(采购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我公司认为该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中标)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对此，我公司于年月日向(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了质疑，(其于年月日作出书面答复，因对其作出的答复不满意)/(被质疑人未在法定期内予以答复，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现向贵机关提起投诉：

1.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简要描述；

3.投诉请求。

附件：

1.质疑书和质疑答复书；

2.证据材料(需注明证据来源)，证人的姓名、住址和联系方式等；

3.营业执照；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函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包含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6.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认为应当提供的其它材料。

投诉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本投诉书正本份，副本份并附电子文档。

投诉相关说明

投诉人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一、质疑前置及时间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一条：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第五十二条：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第五十三条：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第五十五条: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质疑事项的范围。

二、书面方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第八条：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人以及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

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等；

(二)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

(三)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四)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书应当署名。投诉人为自然人，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第九条：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代理人办理投书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向同级财政部门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第十条：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二)提起投诉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三)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四)在投诉有效期内提起投诉；

(五)属于本级财政部门管辖；

(六)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七)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虚假、恶意投诉法律责任

第七十三条：供应商捏造实施、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第二十六条：投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财政部门应当驳回投诉，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一)1年内3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二)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公章：

日期：

**32、招标代理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1. **其它**

本采购文件编制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相关法律法规。

**第四章 合同条款**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时间：

使 用 说 明

1.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 （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 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 （供应商）

乙方2（全称）： （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 （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2.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2）采购计划编号：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品牌： 规格型号：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金额：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1.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大写：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1.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 年 月 日，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2）履约地点：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分期履行要求：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1. **合同验收**
2.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 （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

（5）履约验收的内容： （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履约验收标准：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产权过户登记等）

1.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1.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生效。

1.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 

|  |  |  |  |
| --- | --- | --- | --- |
|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 | 乙方（供应商） | |
|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  |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  |
|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
| 拥有者性别 |  |
| 住 所 |  | 住 所 |  |
| 联 系 人 |  | 联 系 人 |  |
| 联系电话 |  | 联系电话 |  |
| 通信地址 |  | 通信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箱 |  | 电子邮箱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开户名称 |  |
|  |  | 开户银行 |  |
|  |  | 银行账号 |  |
|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 | | |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1.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1. **合同未尽事项**

23.1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  |  |
| --- | --- | --- |
| 第二节  第1.2（6）项 | 联合体具体要求 |  |
| 第二节  第1.2（7）项 | 其他术语解释 |  |
| 第二节  第4.4款 |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  |
| 第二节  第4.6款 |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
| 第二节  第5.4款 |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
| 第二节  第6.1款 |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  |
| 第二节  第7.1款 | 包装特殊要求 |  |
| 指定现场 |  |
| 第二节  第7.2款 | 运输特殊要求 |  |
| 第二节  第7.3款 | 保险要求 |  |
| 第二节  第8.2（1）项 | 质量保证期 |  |
| 第二节  第8.2（3）项 |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  |
| 第二节  第11.1款 |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  |
| 第二节  第12.2款 |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  |
| 第二节  第13.2款 |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
| 第二节  第13.3款 |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  |
| 第二节  第14.1（3）项 |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  |
| 第二节  第14.1（5）项 | 货物回收的约定 |  |
| 第二节  第14.1（6）项 |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
| 第二节  第15.1款 |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  |
| 第二节  第15.2（2）项 | 迟延交货赔偿费 |  |
| 第二节  第15.3款 | 逾期付款利息 |  |
| 第二节  第15.4款 | 其他违约责任 |  |
| 第二节  第19.2款 | 解决争议的方法 |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 ；  （2）向 人民法院起诉。 |
| 第二节  第23.1款 | 其他专用条款 |  |

**注：合同条款可根据采购人及中标人签订合同时的实际情况进行修改调整，合同内容仅做参考，以实际签订为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常态化录播产品清单**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 **技术规格** | | **数量** | **单位** |
| 1 | 常态化录播互动一体机 | | 1. 整体设计 1.录播主机整体采用嵌入式设计，录播主机需为标准1U机架式设计。 2.录播主机功能高度集成化需同时具备录制、导播、存储、点播、互动多功能于一体。 3.主机支持≥4路D-Video、≥2路HDMI输入；≥2路HDMI输出，且输入输出分辨率均支持≥1080P@30fps。4.支持连接摄像机与主机之间通过一根双绞线进行供电、控制、视频信号同传，不接受使用转接器的方式。 5.主机支持≥2路3.5mm线性音频模拟信号输入接口；≥2路3.5mm线性音频输出接口；≥6路数字音频Digital Mic输入接口。 6.主机支持≥2路Console控制接口（RJ45），支持RS232串行通信协议进行外接控制；≥2路USB 接口，可用于连接U盘等外设。 7.主机支持音频“一线通”功能，数字音频输入Digtital mic仅通过一条双绞线即可通过RJ45接口同时实现数字音频信号的采集以及数字麦克风的供电，实现音频信号的高品质、抗干扰稳定传输。 8.主机兼容标准不低于H.264视频编解码能力，要求支持≥1080P@30fps、720P@30fps，以及AAC音频编解码协议标准且内置音频处理功能。   9.主机具备标准RJ45网络接口，支持100/1000M网络自适应以及IPv4、IPv6双协议栈。 10.存储容量：主机储存容量≥2TB，用于录制视频文件的本地存储。 11.数字视频传输：支持对高清摄像机实现基于RJ45双绞线的视频裸数据传输技术，区别于IP传输方式，摄像机到录播主机端的视频采集和传输过程无需经过编解码，无画质损耗。具备声画同步机制，实现≤100ms的声画同步，保障录制视频质量。 12.AI边缘计算：要求录播主机支持AI人工智能课堂行为分析能力，无需添加任何设备即可实现基于课堂上师生的行为、表情、语音等相关数据。 13.系统架构：软件需采用B/S架构设计，支持通过浏览器即可进行管理配置与操作，而无需额外安装客户端或APP。 14.学生AI分析：要求主机具备学生AI分析能力，可提供学生视频分析数据包括但不限于表情数据、行为数据。 15.教师AI分析：要求主机具备教师AI分析能力，可提供教师视频分析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教师授课行为、语音表达数据。  16.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 28 | 台 |
| 2 | 录播流媒体处理软件 | | 1.嵌入式录播主机出厂时内置流媒体处理软件以实现各个模块的功能应用。 2.录播主机在不接入互联网的情况下也可以进行视频录制，且支持≥1080P高清分辨率录制，用MP4视频格式封装自动归档至录播内置的硬盘当中存储。 3.多流录制：支持教师画面、学生全景画面、学生特写画面等不少于3路摄像机画面和电脑画面的独立录制封装。 4.要求录播主机支持录制质量设置，提供≥1080P、720P等高清标清质量选择，并支持自定义录制分辨率、帧率、码率等参数。 5.要求录播主机支持分段录制的功能以应对长时间的视频录制情况，提供不分段、30分钟分段、60分钟分段三种方式选择。实现在不结束录制的条件下自动按选择时长将视频文件分割成多个视频归档保存。 6.要求录播主机支持插入U盘后，主机正常进行录制可以同步另存一份视频文件到U盘中。 7.要求录播主机支持录制、暂停、结束等基本功能操作，并支持外部设备通过基于HTTP协议的API接口以及RS232通信协议对设备进行相关控制。 8.录播主机支持B/S软件架构无需下载相关软件APP，以满足低配电脑也可通过浏览器访问录播主机导播界面，在导播界面实现对所有录制画面的实时预览，并支持在手动导播模式下点击预览画面窗口进行录制画面切换。 | | 28 | 套 |
| 3 | 智能课堂行为分析软件 | | 一、整体要求 1.兼容对接：要求实现录播主机内置的实时课堂行为分析，将数据通过平台进行展示或主机内部展示两种模式，两种模式均支持下载分析报告。 2.多维分析：支持对课堂数据进行综合多维度的分析，包括“课堂师生行为时序”、“布鲁姆分析”、“理答分析”、“PPT与板书分析”、“教师讲授分析”、“姿态与情感分析”、“学生学情分析”等多维度多类型分析数据板块。 二、学生学情分析要求 1.学生行为分析：要求支持自动分析并统计学生课堂过程中的学习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多人站立”、“多人抬头”、“学生上台”等。 2.学生抬头率分析：要求支持分析学生的抬头率情况，提供最高抬头率以及平均抬头率，并用图表的形式呈现以辅助课堂纪律评价。  3.学生专注分析：要求支持统计在不同场景下学生的抬头率情况，如教师板书时、教师PPT授课时，并呈现不同环节的抬头率比例。 4.学生站立分析：要求支持统计课堂过程中学生站立的总时长以及时长占比情况，辅助教师判断课堂活跃。 5.学生低头分析：要求支持整堂课学生的低头时长统计，并支持展示低头时间点的具体截图。 | | 28 | 套 |
| 4 | 教师高清摄像机 | | 1. 采用≥8百万像素的镜头，既能覆盖整间教室，又能提供高清晰的特写画面。 2.支持满足不同录播主机、互动终端的需求。教师机和学生机配对使用可从网络互动。 3.内置领先的图像识别和跟踪算法，无需任何辅助定位摄像机或跟踪主机即可实现平滑自然的跟踪效果，支持教师跟踪。 4.全新摄像机，水平转动范围可达±15°，配合自动聚焦的特写镜头，老师更容易清晰入境，同时支持摄像机，放得更大，看得更清。 5.支持多种视频输出接口，满足录播主机、大屏OPS等多种视频输入需求。 6.支持4K超高清分辨率图像，可提供4K图像编码输出，同时向下兼容1080p，720p等分辨率。 7.摄像机传感器要求：有效像素≥800万 ；摄像机传感器要求有效像素≥493万 。 8.教师机特写镜头最大视场角不小于15°，全景镜头最大视场角不小于20°，特写镜头支持自动对焦，至少支持5倍数字变焦。 9.支持多种白平衡方式供选择。   10.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 28 | 台 |
| 5 | 学生高清摄像机 | | 1. 采用≥8百万像素的镜头，既能覆盖整间教室，又能提供高清晰的特写画面。 2.支持满足不同录播主机、互动终端的需求。教师机和学生机配对使用可从网络互动。 3.内置领先的图像识别和跟踪算法，无需任何辅助定位摄像机或跟踪主机即可实现平滑自然的跟踪效果，支持教师跟踪。 4.全新摄像机，水平转动范围可达±15°，配合自动聚焦的特写镜头，老师更容易清晰入境。同时支持摄像机，放得更大，看得更清。 5.支持多种视频输出接口，满足录播主机、大屏OPS等多种视频输入需求。 6.支持4K超高清分辨率图像，可提供4K图像编码输出，同时向下兼容1080p，720p等分辨率。 7.摄像机传感器要求：有效像素≥800万 ；摄像机传感器要求有效像素≥493万 。 8.教师机特写镜头最大视场角不小于15°。全景镜头最大视场角不小于20°，特写镜头支持自动对焦，至少支持5倍数字变焦。 9.支持多种白平衡方式供选择。   10.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 28 | 台 |
| 6 | 高清摄像机传输处理软件 | | 1.支持设置教师摄像机分辨率、帧率、码率。 2.支持设置教师摄像机亮度。 3.教师摄像机图像支持左右镜像、上下翻转。 4.支持对教师摄像机网络进行管理，包括设置IP地址。 5.支持教师摄像机RTMP推流，推流地址可设置。 | | 56 | 套 |
| 7 | 录制面板 | | 1.安装方式：要求镶嵌式安装在讲台。 2.控制接口：要求支持RS232控制接口用以连接录播主机。 3.信号指示灯：要求具备信号指示灯。 4.支持一键式系统电源开关控制。 5.一键式录制、停止、锁定电脑信号。 | | 28 | 个 |
| 8 | 全向型吊麦 | | 1.指向性：超心型 2.频率响应：40Hz—16kHz 3.灵敏度≥-7dB±1dB 4.最大声压级≥110dB 5.信噪比≥62dB 6.动态范围≥78.5dB 7.使用电源：麦克风一线通供电 8.输出接口：RJ45，数字音频接口 | | 84 | 支 |
| 9 | 机柜 | | 18U网络机柜 | | 28 | 个 |
| 10 | 线材 | | 满足系统布线需求 | | 28 | 批 |
| **移动录播产品清单**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 **技术规格** | | **数量** | **单位** |
| 1 | 录播主机 | | 1. 整体设计 1.主机架构：要求移动录播主机采用嵌入式架构设计、Linux操作系统，非PC、服务器架构。 2.硬件结构：要求主机采用笔记本翻盖样式设计。主机应具备≥1920\*1080分辨率的电容液晶触控屏支持触控导播操作，并同时也内嵌有按键式导播键盘进行按键导播。 3.功能设计：要求主机功能高度集成，需具备视频录制、导播、存储、直播、点播、视音频互动等多种功能于一体。 4.低噪声设计：要求所投移动录播主机采用无风扇散热设计。 5.平台对接：要求支持无缝对接视频资源管理应用平台，实现主机录制生成的视频文件以FTP方式自动上传平台归档。   6.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 3 | 台 |
| 2 | 录播管理软件 | | 一、整体要求 1.出于录播主机嵌入式设计特性，要求配套的录播管理软件在出厂时内嵌于高清录播主机中。 2.软件架构：要求软件采用B/S架构，使用主流浏览器通过网络即可访问软件后台进行管理。 二、录制模块 1.录制存储：要求在断网情况下也可以进行视频录制，并将录制文件保存在录播主机的内置硬盘中。并要求支持≥1080P高清分辨率录制，采用MP4视频格式封装。 2.录制模式：支持电影模式、资源模式等录制模式。电影模式下实现多路信号的复合成一路画面进行录制；资源模式下要求摄像机画面、电脑画面均可独立录制封装。 3.高低码流录制：要求支持高低双码流同步录制，并要求支持自定义录制分辨率、码流。 4.分段录制：要求支持长视频分段录制的功能，可自定义视频文件分段时长，当录制课程时间较长时，可在不结束录制的条件下自动按分段时长将课程视频文件分割录制成多个视频文件，提供不分段、30分钟分段、60分钟分段三种方式可选。 5.同步录制：要求支持U盘等外设设备接入主机后，实现本机与U盘同步录制保存的功能。主机正常录制的同时，另存为一份文件保存到U盘中。 6.云台控制：支持摄像机云台控制技术，实现对接入摄像机的画面进行云台控制，包括画面上下左右移动、放大缩小变焦等操作。云台控制功能应具有鼠标快速定位能，通过鼠标点击快速居中画面区域。提供云台控制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厂商投标专用章或公章进行佐证。 7.音频处理：要求内置音频处理模块，支持EQ均衡调节、回声抑制、增益调节及音频采样率和比特率设置。 8.录制控制：支持录制、暂停、停止等基本功能操作，实现全自动、手动两种录制模式，支持录制过程中实时切换录制模式。 9.AI教学场景跟踪：录播主机支持基于计算机视觉CV技术的AI人工智能跟踪算法，无需额外配置跟踪辅助拍摄装置，实现画面自动跟踪切换以及全自动跟踪录制。完成教师走动全景、教师授课特写、学生起立特写与学生听课全景、教师课件等多画面的自动跟踪与切换。 10.AI人物跟踪：支持AI人工智能技术自动锁定跟拍对象，在跟拍过程中自适应调整画面拍摄比例，实现摄像机云台上下左右移动丝滑的同时焦距自动调整保障拍摄画面构图的稳定，并可通过双击主机触控屏内拍摄对象的形式进行跟踪对象的切换。 | | 3 | 套 |
| 3 | 高清摄像机 | | 1. ≥200万像素 1/2.8英寸CMOS传感器。 2.支持H.265、H.264视频编码。 3.支持全高清≥1080视频输出。 4.≥20倍光学变焦，最大广角59.5°。   5.支持双码流，支持多级别视频质量配置。  6.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 9 | 台 |
| 4 | 高清摄像机传输处理软件 | | 1.摄像机传输处理软件采用B/S架构，支持通用浏览器直接访问进行管理。 2.支持曝光模式设置功能，包括自动、手动。 3.支持抗闪烁频率、动态范围、光圈、快门参数设置。 4.支持自动白平衡设置功能，红、蓝增益可调。 5.支持噪声抑制设置功能，支持2D、3D降噪。 6.支持摄像机图像质量调节功能，包括亮度、对比度、色调、饱和度。 7.支持摄像机控制功能，包括云台控制、预置位设置与调用、焦距调节等。 | | 9 | 套 |
| 5 | 数字无线音频套装 | | 一、腰包领夹麦克风 1.载波频段：UHF564~589MHz 2.调制方式：FM 3.输出功率：5mW/10mW可设置切换 4.振荡方式：PLL相位锁定频率合成 5.单体：背极式驻极体 6.指向性：心形 7.频率响应：50Hz-13kHz 8.灵敏度：-37dB±3dB 9.最大声压级：130dB 二、手持发射麦克风 1.载波频段：UHF512~536MHz 2.输出功率：5mW/10mW可设置切换 3.振荡方式：PLL相位锁定频率合成 4.单体动圈式音头 5.指向性心形指向 6.频率响应：70Hz-16kHz 7.灵敏度-50dB±3dB | | 3 | 套 |
| 6 | 无线网卡 | | 1.接口类型：USB3.0，向下兼容USB2.0 2.天线：内置智能天线，高增益2dBi 3.网络标准：IEEE 802.11ac/a/b/g/n 4.频率范围：双频(2.4GHz、5.8GHz) 5.传输速率：2.4G不小于300Mbps；5.8G不小于800Mbps | | 12 | 个 |
| 7 | 摄像机支架 | | 1.材质：铝合金； 2.管径：14~26mm 3.升高：≥150cm 4.最低高度：32cm 5.收合高度：≤45cm 6.载重：≥5kg | | 9 | 支 |
| 8 | 设备箱/线材箱 | | 1.外尺寸：L665\*W490\*H342mm（±5mm） 2.内尺寸：L600\*W420\*H（260+43）mm（±5mm） | | 3 | 个 |
| 9 | 线材 | | 满足系统需求 | | 3 | 批 |
| **精品录播产品清单**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 **技术规格** | | **数量** | **单位** |
| 1 | 高清录播主机 | | 1. 录播主机整体采用嵌入式设计，录播主机需为标准1U机架式设计。 2.高度集成：主机需同时具备录制、直播、导播、自动跟踪、音频编码、视频编码、音频处理、视频处理、存储、点播、互动多功能于一体。 3.优质性能：主机采用嵌入式架构处理器同时内置GPU与NPU协处理器，CPU核心数≥8，核心主频≥2.4GHz。 4.工作噪声：主机在正常工作状态下的生产噪声不高于30dB(A)。 5.视频接口：数字视频接口D-Video（RJ45）≥4，HDMI 输入≥2，HDMI 输出≥2路。 6.音频接口：要求主机支持线性音频输入与数字音频输入，要求Line in接口≥2，Line out接口≥2，数字音频接口D-Mic（RJ45）≥6。 7.网络接口：RJ451，支持100/1000M网络自适应及IPv4、IPv6双协议栈。 8.控制接口：支持RS232串行通信协议进行外接控制。 9.外设接口：≥USB2.0，可用于连接U盘等外设。 10.系统存储≥2T，保障设备的正常运行与录制视频文件的本地存储。 11.视频一线通：支持摄像机与主机之间仅通过一根双绞线即可同时实现供电、控制和视频信号的同步传输，不接受使用转接器的方式。 12.音频一线通：支持麦克风与主机之间仅通过一根双绞线即可同时实现供电和音频信号的采集，实现音频信号的高品质、抗干扰稳定传输。 13.视频录制：兼容标准不低于H.264视频编解码能力，要求支持4K@30fps、1080P@30fps、720P@30fps，以及AAC音频编解码协议标准且内置音频处理功能。 14.视频传输技术：支持对高清摄像机实现基于RJ45双绞线的视频裸数据传输技术，支持摄像机到录播主机端的视频采集和传输过程无需编解码、无画质损耗并实现≤100ms的声画同步，保障录制视频效果。 15.便捷导播：软件需采用B/S架构设计，支持通过浏览器即可进行管理配置与操作，而无需额外安装客户端或APP。 16.AI全场景跟踪：录播内置跟踪算法且跟踪功能基于AI人工智能技术无需额外增加图像定位主机或摄像机即可实现多机位的全自动跟踪切换。17.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 4 | 台 |
| 2 | 录播流媒体处理软件 | | 1.要求软件在出厂时内嵌于录播主机中。 2.录制模式：支持电影模式和资源模式两种录制模式。电影模式下支持将多路视频信号的复合成一路画面进行录制；资源模式下支持将接入的摄像机画面和电脑画面进行独立录制。 3.分段录制：支持30分钟分段、60分钟分段两种分段录制方式，系统可在不结束录制的条件下根据分段时长自动将视频录制为多个分段文件。 4.录制存储：采用H.264/H.265的视频编码格式和MP4的视频封装格式，支持在断网情况下也可以进行视频录制并存储于录播主机中，也支持在联网情况下通过FTP自动上传视频文件。 5.同步录制：支持外接存储设备（如U盘），实现在视频录制的过程中，自动同步录制多一份并存储至U盘中。 6.录制关联：支持在录制启动时自动关联开启直播和全自动跟踪模式。 7.视频布局：支持二分屏、三分屏、画中画等布局，也支持自定义布局方式，且支持对布局内的每个画面窗口进行拖动、叠加、缩放和指定视频源的操作，实现灵活调整。 8.互动协议：需支持H.323、SIP 、BFCP、WebRTC等视音频互动协议技术，也支持内置互动模块，无需额外MCU类设备即可进行远程互动教学应用。 9.互动画质：支持≥1080P@30fps的高清互动画质，且支持设置互动码流，并支持基于SVC技术实现在不同网络状况下的画面质量自适应。  10.互动模式：支持“1+3”的互动授课模式和多方视频会议模式，授课模式支持主讲端查看所有听讲端画面并可控制听讲端的互动画面显示，会议模式支持二分屏、三分屏、四分屏等布局，也支持选择参会方进行轮巡显示。 11.双流互动：支持在实时互动过程中，可将教学场景信号与电脑课件信号以互相独立的信号进行传输，并最终在接收端可通过两路独立HDMI接口将接收到的教学场景画面与电脑课件画面同时分别输出到两个显示设备上。 | | 4 | 套 |
| 3 | 智能跟踪处理软件 | | 1.跟踪逻辑：支持智能识别接入摄像机的使用定位，并联动摄像机选用对应的跟踪逻辑，如教师跟踪、学生跟踪等。 2.检测区域：支持对接入摄像机的AI跟踪检测区域设置，可基于实景拍摄画面框选跟踪区域，框选后只在区域中方能触发跟踪，所见所得方便操作。 3.跟踪切换：支持根据设定的跟踪策略形成跟踪指令，实现多路接入摄像机的全自动AI跟踪画面切换；且支持自定义跟踪切换逻辑的画面布局，包含但不限于双分屏、画中画与自定义布局等。 | | 4 | 套 |
| 4 | 高清全景摄像机 | | 1. 摄像头采用≥1/2.8英寸、≥800万像素图像传感器，最大支持4K图像输出。 2.支持数字变焦，镜头焦距：f=7.2mm, 水平视场角: 42°，支持自动对焦功能。 3.具有高清电子云台功能，配置4K Sensor和4K镜头，通过算法实现自然、稳定、平滑的跟踪效果。 4.智能教师跟踪，内置优秀的图像识别和跟踪算法，当教师在讲台移动时，图像可自动跟踪教师，并输出教师特写画面。 5.图像处理，支持≥2D和3D图像降噪算法，大幅降低图像噪声，图像信噪比在55dB以上。 6.视频输出接口，支持网络输出接口，网络可同时输出。支持POC、POE一线通功能，电源、视频、音频、控制功能一条线实现。   7.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 8 | 台 |
| 5 | 高清特写摄像机 | | 1. 摄像头采用≥1/2.8英寸、≥800万像素图像传感器，最大支持4K图像输出。 2.支持数字变焦，镜头焦距：f=7.2mm, 水平视场角: 42°，支持自动对焦功能。 3.具有高清电子云台功能，配置4K Sensor和4K镜头，通过算法实现自然、稳定、平滑的跟踪效果。 4.智能教师跟踪，内置优秀的图像识别和跟踪算法，当教师在讲台移动时，图像可自动跟踪教师，并输出教师特写画面。 5.图像处理，支持≥2D和3D图像降噪算法，大幅降低图像噪声，图像信噪比在55dB以上。 6.视频输出接口，支持网络输出接口，网络可同时输出。支持POC、POE一线通功能，电源、视频、音频、控制功能一条线实现。   7.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 8 | 台 |
| 6 | 摄像机跟踪拍摄软件 | | 1.摄像机传输处理软件采用B/S架构，支持通用浏览器直接访问进行管理。 2.支持曝光模式设置功能，包括自动、手动。 3.支持抗闪烁频率、动态范围、光圈、快门参数设置。 4.支持自动白平衡设置功能，红、蓝增益可调。 5.支持噪声抑制设置功能，支持2D、3D降噪。 6.支持摄像机图像质量调节功能，包括亮度、对比度、色调、饱和度。 7.支持摄像机控制功能，包括云台控制、预置位设置与调用、焦距调节等。 | | 16 | 套 |
| 7 | 壁挂式触控面板 | | 一、硬件设计 1.支持安装在移动推车部署。 2.具备≥21.5英寸≥1920\*1080高清≥10点电容触摸屏。 3.存储性能：缓存容量不小于4G,存储容量不小于32G。 4.操作系统 ：与主机适配的操作系统。 5.接口类型：USB≥1，RJ45接口≥1，3.5mm耳麦接口≥1，串口RS232≥1，HDMI输出≥1。 二、整体设计 1.控制方式：支持通过网络连接进行录播主机的管理、控制。 2.电源管理：支持控制录播主机的关机、休眠、唤醒操作。 3.集成录课模式控制、互动模式控制、录像资源管理等控制应用。 三、录课模式控制 1.支持通过触控面板实时预览录制信号画面，进行导播操作。  2.支持录制开始/停止、录制暂停/恢复、直播开启/关闭、电脑画面锁定/解锁等功能操作。 3.支持常用键位设置，可设置各镜头快速切换、画面布局等相关录课操作常用键位。  四、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 4 | 个 |
| 8 | 数字阵列麦克风 | | 1. 类型：全指向数字阵列麦克风。 2.内置嵌入式软件和音频处理模块，免配置即插即用；无需使用额外的音频处理主机。 3.拾音距离：不小于8米拾音距离。 4.音频输入接口：line in（3.5mm）≥1，无需任何协议/接口转换设备，即可对接功放或有源扬声器完成扩声。 5.音频输出接口：line out（3.5mm）≥2。 6.USB接口：USB 2.0≥1，支持UAC 1.0协议，实现音频数据通信。 7.灵敏度：不小于-26dBFS。 8.信噪比：不小于80dB(A)。 9.频率响应：不小于20Hz-16kHz。 10.采样率：不小于32K采样的宽带音频采样。 11.供电：USB DC5V。   12.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 8 | 台 |
| 9 | 音频优化处理软件 | | 1.具备音频效果自适应校准能力，在不同场地均能实现自动校准，无需配手工配置。 2.支持全向智能拾音追踪，自动追踪识别发言人，拾音范围内的声音均能清晰拾取。 3.具备自动增益功能，在拾音范围内，无论演讲者距离麦克风的距离远或近，均能实现音量恒定输出。 4.具备反馈抑制功能，有效抑制啸叫现象。 5.具备智能自动降噪功能，智能识别和抑制背景常态噪音，如空调等噪声实现自动检测和消除。 | | 4 | 套 |
| 10 | 音箱 | | 1.有源音箱，无需额外配置功放设备。 2.标准3.5mm音频接口，连接麦克风无需其他设备协议转换。 3.功率不小于16W。 4.信噪比不小于85dB。 5.频响范围不小于20Hz-20kHz。 | | 4 | 对 |
| 11 | 电源管理器 | | 1. 向录播视频系统、音频系统、显示系统提供统一的、至少八路电源管理。 2.支持对录播系统控制功能，实现通过录制面板一键启动录播系统相关设备的电源。 3.支持时序电源控制功能，每路延迟一秒，可编程控制。   4.具备内置光电隔离模块，保障负载运行安全。 5.支持提供1路最大电流不低于10A的电源输出接口。  6.支持RS-485/RS-422/RS-232 等控制协议。 | | 4 | 台 |
| 12 | 机柜 | | 22U网络机柜 | | 4 | 个 |
| 13 | 平台服务器 | | 1.Cpu：不低于单个32核64线程水平的配置。  2.内存：≥128GB DDR4 。 3.系统硬盘：≥双8T高速盘做。  4.临时数据盘：双1T高速盘做raid0。 5.数据盘：根据实际存储需求，配置高速网络存储。 6.网络：万兆网卡。 7.电源冗余：双电源冗余。  8.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 1 | 台 |
| 14 | 智慧黑板 | | 一、整体设计  1.整机屏幕采用不小于86英寸超高清LED 液晶屏，显示比例16:9，屏幕分辨率不低于3840\*2160。  2.中间主屏及两侧副屏支持粉笔书写，方便老师教学。  3.屏幕显示灰度分辨等级达到256灰阶以上。  4.整机采用红外触控，双系统下支持40点及以上触控。  5.整机支持画质调节模式，达到更好的显示效果。  6.整机顶置扬声器，采用高低音搭配设计，总功率不低于60W。  7.带嵌入式系统。  二、接口及按键  1.整机具备不少于2路前置双系统USB3.0接口。  2.整机具备不少于1路前置Typec接口，方便学校扩展使用。  3.电源键为三合一按键，可实现开机、关机、待机三种功能，方便老师操作设备。  4.整机支持智能手机与整机可实现高效配对,老师可实现一键投屏。  5.整机具备减滤蓝光功能，可通过前置物理功能按键一键启用减滤蓝光模式，有效减少蓝光对学生危害。  6.设备支持通过前置物理按键一键启动录屏功能，可将屏幕中显示的所有内容与老师人声同时录制。  三、整机功能  1.整机内置非独立的高清摄像头，可拍摄≥4800万像素的照片，支持画面畸变矫正功能。  2.整机支持上边框内置非独立一个或以上摄像头模组，可支持课堂远程巡课、本地画面预览等。  3.整机内置非独立外扩展的8阵列麦克风，拾音角度达到150°，可对教室环境音频进行更好的采集。  4.支持无线传屏功能，可以将外部电脑的屏幕画面通过无线方式传输到整机上显示。  5.为保证传输效果，整机支持蓝牙Bluetooth 5.4标准。  6.整机支持对色彩空间进行选择，包含标准模式或多种模式，同时可做到高色准。  7.整机可选择音效设置。  四、电脑配置  1.CPU不低于4核频率3.2配置。内存≥8 GBDDR4 笔记本内存或以上配置。硬盘≥256 GB SSD 固态硬盘。  2.具备不少于4路USB接口，方便扩展使用。  五、教学软件  1.备授课一体化，具有备课模式及授课模式，且操作界面根据备课和授课使用场景不同而区别设计，符合用户使用需求。  2.支持个人账号注册登录使用，也可通过USB key进行身份快速识别登录，还可以通过微信绑定账号后扫码。  3.提供白板软件手机移动版，方便用户随时随地查看课件。  4.互动教学课件支持分享至学校校本资源库，学段学科根据教师个人信息自动匹配，分享后课件全校教师可见，并可直接下载使用。校本资源库支持按学科、学段进行快速查找，同时支持关键词精准检索。  5.为老师提供可扩展，易于学校管理，安全可靠的云存储空间，根据教师使用时长与教学资料制作频率提供可扩展升级至不小于500G的个人云空间。  6.互动教学课件支持开放式云分享：分享者可将互动课件、课件组以公开或加密的web链接和二维码形式进行分享，分享链接可设置访问有效期。  7.备授课平台可上传多份课件到个人空间,也可以进行快速分享。  8.课堂互动游戏支持云储存，编辑完成的活动可一键存储至教师云空间，便于在不同课件中直接调用，无需反复编辑。  9.白板软件支持老师通过信息化的方式进行集体备课,帮助老师提升教学能力。  10.提供直线、箭头、正方形、圆角四边形、平行四边形、圆形、等腰三角形、直角三角形、菱形、梯形、五边形等基本几何图形以及对话框、五角星、大括号、旗子等特殊图形，特殊图形插入后支持顶点位置编辑；图形总数量不少于40种，可直接插入课件供教师使用。  11.提供多学科实验资源，包括物理化学生物等。  六、集中控制管理平台  1.系统采用B/S混合云架构设计，支持在Windows、Linux、Android、IOS等多种操作系统通过网页浏览器登录使用。  2.看班：支持普通老师在移动端查看教室的实时摄像头画面、设备屏幕画面，发现有违规违纪行为时，可远程发消息、发语音直接干预；普通老师的权限由管理员统一分配，人员权限精准管理。  3.音视频直播：支持多位老师同时向不同设备发起直播，直播方式包含纯桌面直播、视频直播、音频直播、直播方式；支持增、删接收直播观看的班班通设备；支持实时查看收看端教室画面；支持切换直播画质清晰度。  4.为了保障绿色教学,需提供广告拦截功能,可以通过管理软件过滤广告,使得教学免受广告打扰。  5.支持教室的实时摄像头画面、设备屏幕画面；单台设备巡视时，发现有违规违纪行为时，可远程发消息、发语音直接干预，也可记录备注，事后教育。支持记录所有管理员的巡视记录，方便回溯。  6.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 4 | 台 |
| 15 | 视频展台 | | 1.采用≥800万像素摄像头；采用 USB五伏电源直接供电，无需额外配置电源适配器，环保无辐射；箱内USB连线采用隐藏式设计，箱内无可见连线且USB口下出，有效防止积尘，且方便布线和返修。  2.A4大小拍摄幅面，1080P动态视频预览达到30帧/秒；托板及挂墙部分采用金属加强，托板可承重3kg，整机壁挂式安装。  3.支持展台成像画面实时批注，预设多种笔划粗细及颜色供选择，且支持对展台成像画面联同批注内容进行同步缩放、移动。  4. 整机采用圆弧式设计，无锐角；同时托板采用磁吸吸附式机构，防止托板打落，方便打开及固定，避免机械式锁具故障率高的问题。  5.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 4 | 台 |
| 16 | 教学电视 | | 1.屏幕物理尺寸≥55吋。  2.屏幕分辨率≥3840\*2160。  3.屏幕刷新率≥60Hz。  4.要求在互动状态下，可查看远端教室画面。  5.配套安装吊架。  6.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 4 | 台 |
| 17 | 环境装饰 | | 精品录播教室面积分别为：  一、吊顶天棚97m2、墙面吸音板150m2、地面静音地胶97m2、观摩室隔断25m2、窗帘4对、隔音门2樘。  二、吊顶天棚70m2、墙面吸音板140m2、地面静音地胶70m2、观摩室墙面开洞1.2m\*4m、单面钢化玻璃1.2m\*4m、窗帘4对、隔音门3樘。  三、吊顶天棚85m2、墙面吸音板130m2、地面静音地胶85m2、观摩式隔断22m2、窗帘4对、隔音门2樘。  四、吊顶天棚80m2、墙面吸音板120m2、地面静音地胶80m2、观摩室墙面开洞1.2m\*4m、单面钢化玻璃1.2m\*4m、窗帘4对、隔音门2樘。  1.顶棚：使用标准600\*600规格的矿棉吸音板。  矿棉板安装方式：轻钢龙骨加微孔吸音矿棉天花板,教室建议使用标准600\*600规格的微孔吸音天花。在天花板的顶棚里铺满吸音绵，并用木条固定。而管线则可以从天花板里穿过。  2.教室隔音防火门：需采用高质量隔音门。  3.mmPVC地板：抗化学药品，超耐磨，抗划痕；以橡胶颗粒和橡胶粉为主要原料，经科学新工艺合成的一种新型环保产品，采用无毒无污染原料，经模压热固成型，产品抗压、耐冲击、摩擦系数大、有弹性、减震防滑、防护性能强。耐候性、耐温性能好，抗紫外线性能好，在-40℃—100℃范围内可正常使用，可满足不同场所的需求。耐水性能好，表面易清洗，好保养。绝缘.隔热.隔音.抗静电.阻燃（可自熄），安全系数大。无毒，对人体无刺激，无污染，防霉，不滋生微生物。 4.墙面：木制吸音板、木龙骨基层应先做水平调整处理，表面应平整、光滑、无变形；木龙骨的排布尺寸要与吸音板相适应，间距在300—400mm，共排列三组；龙骨的安装与吸音板长度方向垂直。  5.吸音板的安装顺序，遵循从左到右、从下到上的原则；吸音板横向安装时，凹口朝上；竖直安装时，凹口在右侧；吸音板在龙骨上的固定，采用射钉安装，沿企口及板槽处用射钉将吸音板固定在龙骨上，射钉必须有2/3 以上嵌入木龙骨，射钉要均匀排布，并要求有一定的密度。  6.窗帘双层防静电、遮光可吸音，教室内的布局尽量简洁。  7.观摩式隔断为U型轻钢龙骨，采用1.2m\*4m单向厚度为10mm钢化玻璃。 8.边角修饰：不锈钢包边；踢脚线：不锈钢踢脚线。 9.LED600\*600平板吸顶灯40盏。  10.其他：墙面开洞、拆除工程等。 | | 4 | 批 |
| 18 | 课桌椅 | | 1.台面板饰面采用优质三聚氰胺板 ，PVC胶边，具防火、耐磨、防污、牢固耐用 。台面形状是长方形 ，面板采用 E1级环保板材，须提供检测报告 。桌面满足室内装饰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的甲醛释放量标准要求并能够提供检测报告，具备木器加工许可证。 2.饰面采用前挡板采用钢板 。形状是长方形。 3.底脚采用优质高精度冷轧钢管及塑胶配件而成 ，壁厚平均为牢固耐用，美观大方 ，抗变型 。脚管采用优质方钢管以椎管工艺生产前脚（30\*60）表面采用防锈静电喷涂处理 。两脚管距成度角 65°。 4.横梁采用优质 50圆管表面再经防锈静电喷涂处理 ，实用牢固 ，承受力大。椅子：1.全新环保料，具有优异的抗弯曲性 ，抗冲击性，耐高温，耐磨。 5.一体成型的椅背和坐垫 ，久坐不累。 6.钢架，承重150kg。 7.PU尼龙脚垫 | | 240 | 套 |
| 19 | 电路布管穿线 | | 2.5铜芯特变电线线电路改造铺设，线缆采用国标电线电缆，必须敷设KBG管(含人工，辅材)。六类网线，8芯，无氧铜，单根导体线径≥0.57mm，国内知名品牌，走线必须敷设KBG管，墙壁安装86型网络插座。 | | 4 | 批 |
| **智慧书法教室产品清单** | | | | | | |
| **序号** | | **设备名称** | | **技术规格** | **数量** | **单位** |
| 1 | | 交互式教师操作台 | | 1.规格：≥200cm×80cm×75cm，实木结构。 2.古典书桌设计，烤漆处理。  3.全部卯榫结构。 4.支持将本方案中的中控、教师手绘屏、直播系统集成在中控条案中。 5.砚台：≥20cm×13cm×2.5cm，材质：螺纹石。 6.毛笔笔架：≥36cm×34cm×10cm，材质: 鸡翅木。 7.笔洗：≥7.5cm×20cm，材质：优质陶瓷。   1. 砚台水滴：陶瓷。 9.镇尺：加重型黑梓木。 10.笔搁：卧式笔架，材质：实木。 2. 毛毡：≥1×2米，可以水洗反复使用。 12.笔筒：≥12.5cm×9.5cm，材质: 黑檀。 13.毛笔套装：笔头材质为纯狼毫；笔杆材质：天然黑湘妃；大号毛笔尺寸：出锋≥3.8cm、口径≥1.1cm、全长≥26.5cm；中号毛笔：出锋≥3.3cm、口径≥0.9cm、全长≥26.0cm；小号毛笔：出锋≥2.8cm，口径≥0.8cm，全长≥25.5cm。 14.配套实木方凳1个。   15.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2 | 台 |
| 2 | | 教学展示台 | | 1.拍摄架：全金属构架,摄像机竖立的主支架杆须立于拍摄架底座板的左上角；（出具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平台可查询）。 2.支持清晰拍摄软硬笔的书写。  3.配置3台摄像机从不同角度拍摄。 4.摄像机3台。 （1）拍摄面积：大于A3幅面（距离镜头≥45cm处）；长宽高：≤120 mm×70 mm×70 mm，直播画面分辨率：1920×1080，自动亮度调节；支持自动对焦功能。 （2）总像素：≥500万；帧数：≥30FPS，实时输出画面高速流畅，移动展示物体无明显拖尾、模糊、延迟等现象。 （3） 输出接口：RJ45。 （4） 电源：DC12V。  5.支持保存镜头位置，支持6个档位设置，需要时可一键调出，自动恢复到相应位置。 6.支持场景式网络课堂教学系统直接调取3台摄像机使用。 7.支持正面摄像机、侧面摄像机拍摄长宽均不大于3毫米的字（可清晰辨识文字内容），拍摄高度不低于65厘米。（出具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平台可查询） 8.摄像机机壳为全封闭结构，镜头必须封闭在摄像机机壳内部，防止落尘或者不慎操作损坏镜头。 9.软件界面可调整缩放倍数，并立即展示缩放后的效果。缩放后可全自动对焦清晰显示或通过软件界面手动对焦清晰显示。  10.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2 | 套 |
| 3 | | 书法教学直播系统 | | 1.系统支持连接书画教学展示台的三台摄像机同时拍摄直播、录像，其中两台摄像机进行同时拍摄录课，另一台摄像机录制授课特写画面。 2.软件界面同时显示正面、侧面、特写三个画面，并在画面上进行标识，画面上标识正面、侧面、特写。支持单镜头画面、双镜头画面、三镜头画面、画中画四种录播模式功能，四种显示模式都直接双击切换。支持三台摄像机的视频语音录制功能；支持三个画面同步回放功能；支持播放文件时间显示数字走表功能；支持在软件内直接修改视频、图片文件名，支持拍摄的视频文件自带拍摄年、月、日、时、分、秒信息。 3.支持快镜头播放、暂停功能。 4.支持慢镜头播放、暂停功能。  5.支持摄像机自动录音功能，软件调节声音大小。 6.支持在画面上任意批注功能。 7.教师在示范书写的时候，可以在界面同时展现要示范的例字的视频、例字多个字体、例字的多个碑帖，显示在软件摄像机拍摄的界面，字帖可随意放大缩小，可随意放在软件界面的任何位置。 8.支持一键抓图、看图功能。 9.支持正面、侧面、特写三个镜头具有设置功能。 10.支持设置功能包括缩放、指定档位功能。 11.缩放：支持鼠标滚轮调节缩放比例功能。 12.支持缩放比例自动对焦，调节缩放比例，选择自动对焦，系统依据缩放比例自动对焦。 ★13.支持教师把调整好的缩放和焦距参数快捷保存到指定档位，下次使用时可以一键选档，一键快捷切换档位时，摄像机缩放和焦距自动调节到本档位的对应参数；支持保存6个档位。（出具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平台可查询） | 2 | 套 |
| 4 | | 书法分组教学软件 | | 1.该软件由智慧书法教学系统界面进入。 2.点击分组教学，进入分组教学软件界面，点击布局进入班级布局界面，支持新增班级名称、修改班级名称、删除班级功能、新增学生（包括姓名、生日、性别、账号、密码）、修改学生信息、删除学生信息。具备成批录入学生的功能。 3.布局的行、列的数量可以自行设置，具备按行顺序排位、按列顺序排位、按行随机排位、按列随机排位的功能。 4.新增分组功能要求分组数量、每组人数不受限制，选择改组组员，具有一键全选、一键选取全列、一键选取全行，支持按住鼠标左键任意拖选学生进入分组。点击组名，要求指派任务、重编组员、修改分组组名、解散本组的功能。 5.★点击任意一个组名进入指派任务界面，要求能指派该组听课、自学、字帖、碑帖、集创、兴趣体验的功能。（出具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平台可查询） 6.点击任意一个组名进入指派任务界面，选择字帖指派界面，能指派软笔、硬笔字帖，字帖选择范围不少于3种笔类、5种字体、20个作者、30个作品的字帖，支持字帖搜索功能，支持一键重置功能。搜索界面要求界面右边出现搜索字的所有字帖，并标明作者和字帖名称。 7.点击任意一个组名进入指派任务界面，选择碑帖指派界面，要求能推送不低于80套古代名家的碑帖，其中要求王羲之的字帖不低于20套，颜真卿的碑帖不低于12套，欧阳询的碑帖不低于8套，赵孟頫的字帖不低于25套，苏轼的字帖不低于20套，支持碑帖搜索功能。 8.点击任意一个组名进入指派任务界面，选择集创指派界面，要求能指派折扇、团扇、条幅、横幅、斗方、对联、中堂不同类型的作品，作品总数不低于150个。 9.点击任意一个组名进入指派任务界面，选择兴趣体验指派界面，要求能指派“我会识书体”兴趣体验（必须包括“我会识欧体”、“我会识颜体”、“我会识柳体”、“我会识赵体”）、“我会拼字体”兴趣体验（必须包括“我会拼欧体” 、“我会拼颜体”、“我会拼柳体”、“我会拼赵体”）、“碑帖寻美文”、“拓碑”、“辩音识字”兴趣体验教学。 10.兴趣体验识书体模块：支持欧体、颜体、柳体、赵体四大书体的字体识别，从屏幕上方随机降落单字字帖，要求学生在临摹台点击降落的字帖，系统自动判断“正确”或者“错误”，并自动进入正确和错误的篮子中，正确书体的字帖降落至屏幕底端前未被点击，将判断为“丢失”，要求能查看正确、错误、丢失的个数，以及错误和丢失的详细情况，告知错误的原因。错误或丢失次数达到五次，体验自动结束。体验过程中支持查看本人得分和班级最高分，体验结束后支持查看排名榜，支持学生点击“重新开始”进入体验。字帖下落的速度越来越快。 | 2 | 套 |
| 5 | | 电子点签系统 | | 1.可按年级、班级进行自动电子排座。 2.支持自动按行、列随机或者自动排位。 3.支持排位信息自动发布到相对应的交互式数字临摹台，并把学生姓名显示在临摹台上。 4.学生按照临摹台上的姓名就坐，并通过手指触控的方式点击自己的姓名，实现签到功能。 5.老师自动获取学生签到信息，明确知道学生上课考勤情况。 6.支持自动统计学生考勤情况，查看历史详情。 7.支持批量导入学生信息。 | 2 | 套 |
| 6 | | 书法字帖排版系统 | | 1.支持1-500个字内，任意字体数量排版功能，随意设置字格大小，调节字格的宽、高，支持鼠标滚轮选择模板。 2.支持拼音搜索，可同时输入多字拼音，直接搜索多字；支持多字文本搜索；支持书写字体历史记录。 3.演示汉字笔顺功能：具备一笔一划功能，每一笔划自动按照顺序排列组成单字。动态笔划功能，每一笔以动画起笔收笔的方式，按照笔划顺序展现。具备笔划分拆功能，每一笔都占一格，书写过的笔划用彩色标识出来，整体直观展现单字笔划过程。每个字的偏旁和非偏旁部分，都是通过两种颜色区分出来。 4.支持在软件界面直接点播现代书法家书写的颜欧柳赵及字体中偏旁、例字的视频。可以实时同步临摹台显示。 5.支持字帖文件随意排版及混排。 6.支持电子字帖全屏显示，通过调整排版规格可控制每个字的大小和位置。 7.内置篆、隶、楷、行、草五种软笔字体字帖文件，不少于2万字的字帖库资源。 8.支持米字格、回字格、九宫格、田字格、大方格选项。 9.支持进行集字练习；具备一键排版六步教学法。 10.支持边看边练，左边是书法家视频教学，右边是学生临摹书法家字帖功能。 11.支持字体使用的历史记录。 12.支持老师自定义适合自己教学的排版模板。 13.支持一字多体排版。 14.支持硬笔字体排版，学生临摹。 | 2 | 套 |
| 7 | | 书法集创系统 | | 1.支持折扇、团扇、条幅、横幅、斗方、对联、中堂等模式集字创作功能，从1言到500言随意编辑排版功能，支持字体大小缩放功能。 2.支持自定义创作作品类型功能。 3.支持字体自适应大小功能，后面排版的字体自动适应第一个排版好的字体大小。 4.支持自适应角度调整，字体智能化自动调整摆放角度。 5.支持文件新建、修改、保存、放大缩小、临摹功能。  6.包含重修三门记、陋室铭、六体千字文、灵隐禅师塔铭、黄庭经、淮云院记、后赤壁赋、归来辞去、道德经、东铭、大学、感兴诗并序、多宝塔碑、颜勤礼碑、颜家庙碑、颜体合成创作、赵体合成创作等多个创作字体模块内容。 7.支持一键还原功能。 8.支持文字和拼音搜索功能。 9.在配置互动模块时，支持老师一键收取学习集创练习作品的功能。 | 2 | 套 |
| 8 | | 三笔字板书示范书写软件 | | 1.软件支持选用白板、黑板、宣纸和画布四种模式作为背景底纹。 2.软件支持米字格、田字格、田回格、九宫格、方格和无格作为写字用底格。 3.软件排版支持从一字格到十五字格共十种不同排版方式。 4.笔型：支持毛笔、铅笔、钢笔、粉笔、刀笔、水彩笔、艺术笔1、艺术笔2、艺术笔3、艺术笔4、标注、橡皮共12种书写功能。 5.软件支持标注和具有橡皮擦功能。 6.支持笔锋粗细、浓度、锐利可调控。 7.支持色板，颜色可自由设置。  8.具有全屏显示功能。 9.支持在字体排版软件界面、视频资源库软件界面、视频直播软件界面、碑帖查询软件界面、课程讲义软件界面进行批注、点评功能。 10.支持一键清屏功能。 | 2 | 套 |
| 9 | | 书法教学视频资源平台 | | 1.具备对平台资源进行控制、查询、播放及备课调整功能。 2.内置小学/初中的初级、中级上、中级下、高级高清毛笔书法示范讲解视频。  3.含各年级课时的毛笔示范视频，针对每一个字，每一个笔画都有教学视频。 4.每个视频都配有教学音频讲解。 5.视频资源均为高清拍摄，可观察运笔方式。 6.视频资源按照每一例字的结构、笔画、结体规律进行分类，可以一键式调取任一课时内的视频资料。 7.支持老师管理密码功能。 8.支持批注功能。 9.支持硬笔视频资源。 | 2 | 套 |
| 10 | | 书法教学查询系统 | | 1.碑帖资源查询可实现通过年代、作者、字帖名字进行智能化检索，并可任意放大缩小拖动字帖。 2.支持通过原图模式、高光模式、荧光模式、红外模式、3D模式进行碑帖的查看欣赏以及临摹。 3.创作碑帖素材查询可通过关键字检索功能来搜索相应的碑帖素材。 4.支持输入文字、拼音搜索功能，支持临摹、欣赏选项按钮；支持黑白反向功能，原贴是白底黑字的可以直接转换成黑底白字，原贴是黑底白字的可以直接转换成白底黑字。 5.内含中国历代高清碑帖，包含临摹范本全部碑帖，有楷书、隶书、行书；包含欣赏作品全部碑帖，有篆、隶、草、楷、行五种字体。包含其他碑帖，包含篆、隶、草、楷、行五种字体，不少于10000张。 6.支持批注功能。 | 2 | 套 |
| 11 | | 网络课堂教学系统 | | 一、教师授课端软件： 1.软件必须是从智慧书法教学系统界面直接点击进入。 2.支持教师创建自己的直播课程，直播课程中可包含多个章节与课时，每个课时均可独立直播，也可单独设置直播时间。每个直播课程均可进行分类，支持课程定价以及点播时收费，课程可以设置课程名称，可上传图片封面。图片封面支持放大、缩小、剪切，还可实时预览效果，可设置简介，还可增加详细图文介绍。图文介绍包含以下功能：文字加粗，文字倾斜，文字下划线，文字删除线，段落靠左，段落居中，段落靠后，段落居中自动调整，支持设置段落编号或设置段落图形，支持设置左右缩进，支持设置文字颜色，文字背景色，支持插入链接，支持插入图形，也可插入网络视频，支持清除格式。创建课程时，支持加入多个章节，每个章节均可独立定义名称。创建章节后，每个章节均可增加多个独立课时。均可自定义本课时名称。课时分为直播、点播两种，点播课时可上传视频文件供点播使用，上传视频文件后可自动计算并展现本课时时长。直播课时可定义直播开始的日期以及时间，支持一键查看当前时间。编辑课时时，支持通过图标区分点播和直播课程。支持课时跨章节直接拖拽调整结构。 3.教师申请功能，支持通过输入教师姓名、手机号、短信验证、密码设置、个人介绍、头像等信息，提交注册，可查询审核状态，查询时需要手机验证码审核教师身份。支持待审核课程查询，支持通过课程名称查询，支持通过注册时间查询，支持通过审核状态查询。可一键取消课程审核申请。可一键查看审核状态。 4.可分类查看拥有的所有课程列表，可通过名称或名称简写对课程进行模糊查询。可修改课程。修改内容包括，课程分类，课程名称，课程价格，课程封面，简介与详情，可重新编辑章节，还可重新编辑所有课时，编辑后自动进入审核状态。可删除课程。可查看最近的直播情况。支持查看针对某个课程的订单数量以及预估收益，具备一年期间的购买趋势分析图，可查看用户评价，并对不同星级评价分类统计百分比，可按各种星级评价查看该星级下的所有观看者的评价。学校可自定义收费课程，支持课程账户管理，支持银行卡管理，自动计算可提现金额，支持提现到指定银行卡，可查询累计收入，可以直方图方式展示最近一年内的购买趋势。可按照课程名称以及订单时间查询订购记录，对所有提现可按照提现时间列出明细，也可以根据提现时间进行查询，支持用户打赏，可查询一段时间内的打赏明细。 5.教师现场直播授课时，可切换不同的三维场景，三维场景支持不低于4个不同位置的场景大屏设置，不同的大屏可同时播放不同的内容。可将视频设置到三维场景的场景大屏，并在所有学生端同时进行播放。直播授课时，教师能同时调入6个或以上视频、3个或以上的摄像机、以及3个或以上的ppt在同一个界面上进行播放，并且上述的每个画面都可分别进行大小调整，学生端能同时观看上述的所有画面。教师可针对正在授课的任意一个视频设置任意的播放位置，并立即生效。可将教师的实时授课画面设置到三维场景的场景大屏并同时播放，并同步传输至学生端；教师在直播授课时支持随时插入PPT并进行及时播放；在直播授课时能设置字幕动画，并立即生效、学生进行观看。 6.课程同时支持直播与点播。支持下载所有课程的视频，支持视频本地编辑后再次上传更新。支持在线预览。现场直播授课的同时，系统可自动录制直播课堂的所有视频或者授课过程，并形成课程供学生进行回放观看。 7.三维场景支持远景、近景、特写，直播授课过程中教师可以任意切换三种方式，切换后学生端立即生效、进行观看。三维场景支持摇臂、进、退的动画模式，直播授课过程中教师可以任意切换三种动画模式，切换后学生端立即生效、进行观看。支持传输控制、减少噪点和减少阴影的设置。支持视频的亮度、对比度、伽马值、色调的设置。支持设置帧率、颜色空间和输出大小。教师授课直播时可切换为画中画方式。直播授课时可设置让图像翻转；支持单独对音频进行音量大小、播放位置的设置。支持字幕编辑功能，并可选择字体、大小、颜色。支持文字和图片的滚动设置，支持设置滚动方向和速度。文字样式可设置加粗、下划线、删除线、倾斜。 8.在课时详情中一键进入直播。支持一键初始化直播配置。支持修改密码，修改密码时，支持通过手机号进行二次验证。支持设备测试功能，可测试多个摄像头和多个麦克风等设备，展现测试结果，支持重新检测。支持预览所有带摄像头的客户端的实时视频，支持与其中某个观众进行视频连线交流，交流期间，其他用户均可观看交互过程。以画中画形式展示双方视频，可切换放大本方或客户端视频。直播期间，可通过微信扫码将视频推送到微信群或微信好友。支持限制转发功能。支持老师禁言或请出的功能。教师现场直播授课时，直播场景内容自动加载上次退出时的配置，可以直播教师端直播系统摄像头拍摄内容，可以直播临摹台学生书写过程，可以共享教师屏幕，支持多显示器一键切换，可以添加全局背景音乐，支持设置背景音乐音量、进度、是否循环播放，更换背景音乐，要求直播讲师端、PC端、移动端这三端互通。 二、接收客户端软件： 1.客户端软件必须是从智慧书法教学系统界面直接进入。 2.支持查看当前以及即将开播的直播课程，可查看当前的热门课程，还可查看全部可用课程。可查询当前以及随后一周内的正在直播的课程，以及待直播的课程。直播课程课程开始前，系统自动为订阅用户发送提醒收看的短信。可查询最新课程和热门课程。可查看课程列表以及课程的详细信息，可查看教师介绍以及课程介绍。教师介绍包括教师的个人详情，还包括教师的所有已开放的在线课程，包括直播与点播课程。课程详情中包含，课程的介绍，以及课程的章节与所有具体课时，每个课时均可显示课程时长，观看完毕后系统可自动记录并调取本课程最后一次所学的课时，支持从此课时后继续学习。可查看本课程的热门程度以及订购费用。 3.支持通过课时列表点击后直接进入直播或点播观看界面，在此界面中可以查看课程详细信息，包括课程名称，教师，以及所有章节中的课时。查看课程详情时，支持一键进入点播或直播。播放中可随时调整视频质量，包括标清、高清、超清。支持1080P视频播放。观看直播时，可查看直播开始时间、参与人数、教师信息，可切换视频质量，包括标清、高清以及超清，可全屏，可预览本地摄像头，支持举手发言功能。支持视频互动，互动时，可允许主播通过视频方式与本地进行交流。可查看当前在线人数以及用户明细，可以与当前所有在线用户以及教师进行文字聊天，可以发送表情图形。可支持表情与文本混合发送，可支持200字的文本内容。 4.支持查看学习历史记录，并可进行复习。可查看个人的所有订单，以及费用明细，可通过课程名称以及订单时间查询订单详情。支持修改个人信息，包括昵称、手机号码以及头像，头像支持放大、缩小、剪切，还可实时预览效果。 5.客户端学习点播课程可以从上次学习位置开始播放：将课程加入学习后，进入某个点播课程时，自动从上次退出时的播放位置开始播放，比如某个课时上次看了5分钟，那么这次播放时会自动从5分钟开始播放。（出具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平台可查询） 6.可查看所有教师以及教师的详细介绍，还可以查看教师的课程列表并播放相应课程。可按照课程分类，课程名称，教师姓名对课程进行搜索。 三、移动客户端软件： 1.支持通过移动端微信小程序参与直播或点播。支持轮播图，轮播图中可进入课程详情，课时详情。可显示最近的系统消息，可查看最近一年或更长时间的系统消息。可查看当天进行的直播。可查看近期的热门课程。可按照课程的分类查询以及查看课程详情。可查看课程的封面，介绍，观众星级评价，评价人数，热门程度，可一键将课程或课时分享到微信群或微信好友，可查看课程的章节，以及每个章节下的详细课时。学生可对课程进行星级评价，查看当前的综合评分。查看各种评价的百分比。按照日期查看评价详情。支持通过课程名称，教师姓名对课程进行模糊搜索。保留最近的搜索历史记录，可用于快速搜索,支持对最近所有用户的搜索内容进行统计并将最热门的搜索内容提炼为热词，供用户进行快捷搜索。提供对教师的详细介绍，可查看教师的姓名，个人简介，以及此教师的课程列表，在课程列表中，可直接进入直播或点播。可自动记录学习历史并进入复习功能，可显示对课程的学习进度，可统计当日学习时长，以及连续学习天数和累计学习天数。可收藏课时，并在个人中心查看所收藏课时。可将课时加入学习列表。可购买付费课时，并在个人中心查看已购课时，以及订单详情。可修改个人资料包括昵称、手机号，支持通过手机验证码验证用户个人身份。 2.要求通过微信扫码进入直播间，并与讲师、PC端用户三方进行文字、表情符号交流。支持进入课时讨论组与PC端用户以及教师同时交流。可在线咨询系统客服。移动端学习点播课程可以从上次学习位置开始播放。 | 2 | 套 |
| 12 | | 书法课程讲义系统 | | 1.系统全部课程不少于700课时。 2.包含颜体1、颜体2、欧、柳、赵5套基本课程，每套课程各128课时，均是独立的软件模块，支持查看范字的书写要点讲解，书写示范视频讲解，单钩、双钩、笔法、示意图，核心示范字的文字演变，每课时都有书法知识点讲解。  3.包括小学\初级、中级上、中级下、高级的课程128课时，均是独立的软件模块，支持查看范字的书写要点讲解，书写示范视频讲解，单钩、双钩、笔法、示意图，核心示范字的文字演变，每课时都有书法知识点讲解。 4.颜欧柳赵的配套讲义中，每个课时均具有通过拼字游戏进行书法结构练习：教师一键推送拼字游戏到学生端临摹台，学生临摹台变为手指触控操作，拖动被拆分的字体笔画，在米字格中进行拼字，拼字完成可显示原帖，系统可自动打分和排名，支持多次重复拼字学习。 5.配套讲义中每一课都包含“示范讲解”、“观察规律”、 “动手体验”、“知识扩展”、 “课堂练习”、“课堂检测”、“回帖学习”环节。 6.示范讲解：包含偏旁、例字的讲解和示范书写。偏旁讲解部分包括书写要点和专家示范视频。例字讲解包括专家示范视频、书写要点，具有拼音、释义、笔画的文字描述、偏旁、结构、书体、作者、作品出处的基本信息，有行笔路线动画（要求手写体），笔顺视图（要求手写体，按照笔顺每幅图增加一个笔画），笔势视图（要求手写体，用箭头、粗细、路线体现出笔画的起笔、行笔、收笔方法），单钩视图（要求手写体），双钩视图，碑帖原图，碑帖修复图（要求按照原帖风格和书体特征进行修复），碑帖修复提取图（修复之后提取，并放在米字格中）。该模块还集成了书体对比、练习等功能。练习功能支持修改例字的底格、换字、自动生成六步临摹。（出具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平台可查询）。 7.书体对比：在示范讲解环节中要包括例字的书体对比，支持每个例字自动调取欧体、颜体、柳体、赵体、隶书、篆书、行书、草书字帖进行对比，当该字的某书体有多种时支持选字，选出的字帖要包括书体、书家、碑帖名称，选出的所有字帖以放大的方式呈现在屏幕上。 8.观察规律：该功能可培养学生观察能力、对比分析总结能力。同一个字具有不同的书体，通过观察某一笔画（如撇画）或者某一部件（如女部）在该字的不同书体中的形态，总结出该笔画（如撇画）或者该部件（如女部）的一般规律。同时系统给出参考性答案。（出具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平台可查询）。 9.动手体验：包含“试一试”、“拼一拼”、“写一写”环节，在“试一试”环节中，通过单钩、双钩、画轮廓的练习，让学生去深度感知笔画和结构；在“拼一拼”环节中，将例字分解成几部分推送到学生临摹台，让学生通过拼字游戏进一步对结构进行感知和实践，并对所有学生进行排名；在“写一写”环节中，让学生进行摹写和临写，并且将笔法图放在最左边，便于学生进行临摹。（出具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平台可查询） 10.知识扩展：包括本节课典型例字的文字源流，列出甲骨文、篆书、隶书、草书、行书、楷书的图片，同时以文字的方式列出“说文解字”的内容。同时包含其他的一个书法类的知识，书法知识涉及到文字、书家、书写材料、碑帖知识、书论等内容。 11.课堂练习：自动生成本节课的主要例字或者偏旁的字帖供学生练习，字帖按照六步临摹法生成（六步临摹法：摹-摹-摹-临-摹-临），在该软件界面中支持一键换书体、一键换底格（米字格、田字格、九宫格、田回格、大方格）、一键换字体颜色、选择其他例字、修改字格数量、收取作业的功能； 12.课堂检测：该环节实现收作业并进行智能评测，收取作业通过学生互动终端一次性收取所有学生的作业（不能通过手机拍照来收取作业），收取作业后在教师机界面能看到所有学生的作业图片（在同一界面看到所有图片），并能对任一学生的作业进行智能评测，从笔画、结构、整体自动生成文字型问题描述、配合图片指出问题并给出改进建议。 13.回帖学习：该环节回归到本节课对应的原始碑帖进行学习，首先在对应的碑帖上用红圈标识出该字，点击该字可出现这个字的基本信息、笔顺视图、行笔路线、笔势视图、单钩视图、双钩视图、碑帖修复图、修复提取图；同时该碑帖上所有的字都能出现对应的简体，所有字都能呈现基本信息、笔顺视图、行笔路线、笔势视图、单钩视图、双钩视图、碑帖修复图、修复提取图。 | 2 | 套 |
| 13 | | 碑帖学习软件 | | 1. 该软件从智慧书法教学系统界面进入，支持打开碑帖深度学习软件，要求在碑帖深度学习软件界面上出现《九成宫碑》、《多宝塔碑》、《玄秘塔碑》、《颜勤礼碑》、《三门记》、《曹全碑》、《兰亭序》。 2.点击碑帖名称，出现碑帖的相应图片，要求相应的碑帖图片可进行拖动条、滚轮、数字加减三种方式进行缩放。可通过翻页按钮选择该碑帖的任意一张图片，要求该图片可缩放和拖动，选择图片后鼠标点击碑帖上的任意一个字，要求碑帖上该字的右下角自动出现对应的简体字。 3.点击单字后，该单字的碑帖原图出现在界面左侧；再点击左侧的碑帖原图，可查看笔顺图，要求笔顺图中的每一笔为硬笔手写体。   4.可查看该字的行笔路线动画，要求行笔路线动画的每一笔为硬笔手写体。 5.可查看该字的笔势视图，视图中的每一个笔画的起笔、行笔、转折处要求用手写箭头标识出来。 6.可查看该字的单钩视图、双钩视图，单钩视图要求为硬笔手写体。  7.可查看碑帖原图和碑帖修复图，要求碑帖修复图为对破损的碑帖进行原意修复，修复后的字帖要求笔画完整、不允许变形、背景干净无污。 8.可查看碑帖修复提取图，要求碑帖修复图经过处理后变成背景透明字体，并放在米字格中。 9.可查看该字的其他书体，要求该字对应的颜体、欧体、柳体、赵体、隶书、篆书、草书同时自动出现在界面上，并且点击任何一种书体可出现该书体对应的多个字帖，继续点击字帖可以放大的方式自动排列在界面上进行书体对比。 10.可直接进入练习界面，左侧为碑帖原图，右侧为米字格，要求在该界面可以直接进行换字操作，换字操作可直接选取系统中的其他一个字进行练习；要求可直接切换到该字的其他书体进行练习；要求练习界面可以修改底格，包括米字格、田字格、九宫格、田回格、大方格；要求可直接切换到六步临摹法，出现“摹-摹-摹-临-摹-临” 的模式进行练习。（出具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平台可查询） | 2 | 套 |
| 14 | | 软笔书法Ai智能评价软件 | | 1.通过学生互动终端收取所有学生的书法练习作业。老师在教师端一次性收齐所有学生的作业。支持查看作业历史记录，并查看某次作业中所有学生的电子版练习作业，也可单独查看某位学生的作业。 2.在书法教学云平台的课程讲义软件中，支持对所配套的全部毛笔楷书课程中涉及的所有讲解例字进行自动智能评价。 3.对于某个学生多次书写的同一个字，每次的练习测评结果形成折线图，并可查看每次测评的详细结果。 4.对于某个学生多次书写的同名笔画（例如：不同字中的撇划），每次的练习测评结果形成折线图，并可查看该笔画每次测评的详细结果，并能查看当时练习的整字及评测结果。（出具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平台可查询） 5.针对学生互动终端收取的作业（而不是通过手机或平板电脑单独采集的作业），可对作业上的多字同时进行智能评测分析，可查看作业中任意字的评测结果。 6.支持整体自动智能评测功能，根据作业与原帖的符合程度进行打分。 7.可对字的结构进行自动智能评测，评测时根据每个字的复杂程度从多个评价维度进行分析，不同的字的结构不同，其评价维度的名称、数量不完全相同。 8.对结构智能评测时，每个字的评价维度均配有教学视频。 9.对结构智能评测时，按照每个字的评价维度，自动描述该字的结构方面出现的每一个问题，并自动给出文字性的指导建议，针对书写出现的每个问题都自动给出指导图片和书写指导视频。 10.可对作业中单字的每个笔画进行自动智能评价，对有问题的笔画自动突出标识。 11.笔画智能评价时，可自动将作业中的每个笔画与原帖的笔画进行图片对比。 12.笔画智能评价时，对书写出现问题的每一个笔画都自动描述书写问题，并自动给出指导意见。 13.支持对智能评价结果自动生成整体评测报告。 | 2 | 套 |
| 15 | | 作品虚拟展馆展示系统软件 | | 一、展示参观 1.虚拟展馆入口支持学校真实场景融入。 2.支持展示特定场所的3D实景，支持展示虚拟3D展馆。虚拟展馆设有路径点用于3D漫游。 3.虚拟展馆可展示书法作品、美术作品、碑帖图，也可展示视频，视频支持自动播放和手动播放两种方式。 4.参观者可查看作品介绍、作者介绍，可对作品或视频进行点赞或留言。点击作品时，可对作品进行全幅画面欣赏，也可自由缩放展示。 5.在虚拟场景的房间内，支持参观者使用3D形象，不同参观者进入房间后可以看到其他参观者的实时位置以及走动过程，点击其他参观者，可进行互动交流。 6.在虚拟场景中 ，可以通过键盘控制进行平滑移动，也可通过预设的位置点进行快速移动，还可调出快速导航功能，进行房间切换或场景切换。 7.在虚拟场景模式下的房间内，可进行专注方式观赏。专注方式下，可打开或关闭房间灯光，可打开探照灯聚焦显示关键区域，也可打开灯光跟随效果，随时照明用户周围区域的作品。（出具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平台可查询） 二、展馆管理 1.可设置学校简介，学校简介包含文字描述以及封面图片。 2.可进行作品管理，作品可单独上传，也支持使用智慧书法教室的互动教学系统批量采集。可进行视频素材管理。 3.支持创建基于真实场景、虚拟场景或真实虚拟场景混合模式的展馆。系统内置不同风格的虚拟场景建筑设计方案，用户可使用不同方案进行自由组合，方案内的各种建筑还可自主设计布局。虚拟展馆搭建后，可将作品、视频布置到真实场景或虚拟场景中。 4.作品具备装裱功能，可使用中堂、斗方装裱形式。视频可加多种边框装饰效果。 5.可设置展馆的背景音乐，进入展馆后自动播放。 | 2 | 套 |
| 16 | | 中控系统 | | 1.开机界面即是智慧书法教学系统平台界面，通过主机系统直接控制书法直播系统、大屏、软件等软硬件。2.支持统一授课模式，把教师端软件直接同步到学生端交互式数字临摹台。  3.教师在控制系统软件平台上直接可以切换到自主学习模式，学生独立使用临摹台上的学生端软件。 4.支持所有学生端临摹台智能洗笔的统一控制。 5.系统平台有独立的音乐背景模块软件。 6.板书专用手写屏规格： 显示尺寸：≥21.5寸（16:9）。 解析度：≥1920\*1080。 对比度：≥1000:1。 感应方式：电磁式。 分辨率：≥2000Lpi。 反应速度：≥200点/秒。 压感：≥2048级。 压感笔1支。  7.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2 | 台 |
| 17 | | 学生互动拍摄及Ai握笔监测系统 | | 1. 软笔Ai握笔姿势智能监测硬件和学生互动拍摄硬件融合一体，软笔Ai握笔姿势智能监测系统的监测硬件在互动拍摄架立杆中间偏下位置，学生互动拍摄硬件在互动拍摄架“7”字型横杆的下方，互动拍摄硬件具有笔架功能，支持同时挂三只毛笔。 2.学生端临摹台的软件支持互动拍摄及握笔姿势监测硬件，互动拍摄硬件与现有学生端临摹台的硬件对接；互动拍摄通过USB连接交互式数字临摹台进行供电，USB线在桌面上不外露。（出具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平台可查询） 3.拍摄硬件帧速率：≥24帧。 4.具备学生座位图功能，老师可管理班级、学生，并对学生进行排坐，形成座位图。 5.老师直接双击座位图上的学生姓名即可查看该学生书写过程，支持老师通过控制系统切换每一个学生的书写过程实时传输到大屏和其他同学的临摹台上欣赏查看。 6.一键收取作业:教师在中控台上可一键收取作业，作业按照学生座位图的顺序和位置关系进行排列。 7.支持书写过程分享到本班，老师与同学实时观看其他同学的书写过程及作品。 8.支持老师对任一学生的作品进行查看、讲评，并通过互动系统供其他学生观看讲评。 9.当出现握笔姿势错误时，学生端临摹台屏幕左上角显示握笔姿势错误提示图标。点击提示图标，系统会显示学生的握笔姿势具体的错误情况，以文字和图片拍摄方式同时给出监测到的握笔姿势错误，并配有正确姿势的文字和视频讲解。 10.当出现握笔姿势错误时，教师端系统能实时监测并出现握笔姿势错误提示，点击提示图标，能显示错误握笔人员所在临摹台的位置信息，能显示握笔姿势的具体错误情况，以文字和图片拍摄方式同时给出监测到的握笔姿势错误，并配有正确姿势的文字和视频讲解。 11.教师机系统能监测到所有学生的握笔姿势错误情况，并形成记录。可通过查看记录显示错误握笔人员所在临摹台的位置信息，以文字和图片拍摄方式同时给出监测到的握笔姿势错误。 12.学生端和教师端能监测到握杆错误、食指上翘错误、五指分开错误等多种常见的握笔姿势错误。   13.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8 | 套 |
| 18 | | 交互式书法练习台 | | 1. 仿古设计，弧形腿，框架结构：松木。 2.规格：≤134cm×60cm×75cm；左右两边两个墨盒孔，长宽：≤13.8cm×7.8cm；左右两边两个临摹台开关孔，长宽：≤7.5cm×1.8cm；洗笔器开关孔直径：≤1.6cm；桌面厚度：≥3.5cm。 3.交互式数字临摹台能无缝嵌入至书法桌，嵌入后临摹台与书法桌表面水平，为一体化设计。 4.书法桌学生一侧具有嵌入式临摹台开关，音频接口，USB接口。   5.专业笔搁。 6.配套实木方凳2个。  7.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50 | 张 |
| 19 | | 智能笔洗系统 | | 1.教师端通过书法教学系统软件控制笔洗，具备一键启用、禁用笔洗系统和教师端一键洗笔功能，当启用笔洗系统时，学生可以通过临摹台控制自己座位上的笔洗，当开启一键洗笔功能时，洗笔系统会自动出水。 2.洗笔系统具备临摹台控制模式和教师端系统一键洗笔模式。 3.学生触控临摹台软件界面控制笔洗，可以选择润笔功能、洗笔功能选项，学生可以根据需要进行选择； 4.教师端系统一键洗笔功能下，教师端系统可以一键开启所有临摹台的笔洗，学生获得30秒的洗笔时间，30秒后笔洗自动关闭。  5.笔洗系统启动后，笔洗漏斗内始终保持2cm高水位的存水量。 6.笔洗系统的出水口不超过桌面(在笔洗漏斗的上口平面以下）、笔洗系统的漏斗具有防溢出功能。直径10cm防溢出漏斗1个。 | 50 | 套 |
| 20 | | 学生互动拍摄系统 | | 1. ★学生端临摹台的软件支持互动拍摄硬件，互动拍摄硬件与现有学生端临摹台的硬件对接，硬件固定到学生书法桌上；互动拍摄硬件具有笔架功能，支持同时挂三只毛笔。（需提供产品硬件实物图片，验收时需与图片内容比对） 2.通过USB连接交互式数字临摹台进行供电，USB线在桌面上不外露。 3.帧速率不低于24帧。 4.具备学生座位图功能，老师可管理班级、学生，并对学生进行排坐，形成座位图。 5.老师直接双击座位图上的学生姓名即可查看该学生书写过程，支持老师通过控制系统切换每一个学生的书写过程实时传输到大屏和其他同学的临摹台上欣赏查看。   6.一键收取作业:教师在中控台上可一键收取作业，作业按照学生座位图的顺序和位置关系进行排列。 7.支持书写过程分享到本班，老师与同学实时观看其他同学的书写过程及作品。 8.支持老师对任一学生的作品进行查看、讲评，并通过互动系统供其他学生观看讲评。 | 92 | 套 |
| 21 | | 交互式数字临摹台 | | 1.一体化设计支持远程升级。高清临摹：支持学生用宣纸、毛笔传统的方式进行高清临摹，能临摹长宽均不大于1cm的电子字帖。 2.★临摹台支持网络供电功能，只需要在临摹台的网络接口插入一根网线，即可实现临摹台的供电和网络接入的功能。（需提供产品实物照片，验收时需与实物对比） 3.支持十点触控功能，可用手指直接操控系统；支持分屏触控功能，支持临摹台左边一半能触控，即左边可以播放例字视频，并可以暂停或者快进以及调节音量大小；右边一半不能触控，右边排版好当前播放的例字字帖，可以实现摹帖和临帖；支持手指双击碑帖自动放大缩小功能。 4.高可视角度：＞80/80/80/80 （上下左右）。 5.摹帖屏可承重60kg以上无裂痕。 6.防水：临摹屏支持防水功能。 7.耐磨：临摹区面板可抗击100000次以上自然摩擦无划痕。 8.护眼功能：发光柔和护眼，亮度低于260cd/m2。 9.支持RJ45接口。 10.支持WiFi连接。 11.摹帖屏显示尺寸：＞45cm×25cm；分辨率：1920×1080。 12.临摹台外置分体式接口：耳机插孔、USB接口、电源开关，并将分体式接口嵌入在临摹桌桌面前侧（学生座位一侧）。 13.支持自主学习模式下的碑帖临摹功能。  14.支持一键自动更新碑帖功能。 15.支持一键系统整体升级功能。  16.上电自动开机，直接进入学生自主学习软件界面，通过学校、班级、账号、密码登录，直接触控操作软件系统。 17.碑帖系统：支持碑帖手指八点触控放大缩小功能，支持临帖电子毛毡功能，电子毛毡能触控放大缩小，位置随意摆放，支持碑帖通过年代、字体、作者搜索选择功能。 18.练习系统：支持字体排版功能，支持书体、作者、字形、笔类、笔画、偏旁、结构排版字体，支持字格数量的设置功能，支持米字格、田字格、九宫格、田回格、大方格多种背景随意变化，支持一键清空功能； 19.名家课堂系统：具备专家视频课程。 20.支持软件方式调节音量和亮度的功能。 21.支持统一授课模式和自主学习模式切换功能，模式切换由老师控制。 22.支持学生通过自己账号登陆书法学习平台，拍照上传自己的书法作品，支持将软笔书写过程进行录制上传，同时支持查看自己的历史作品和书写过程视频记录（该功能需配备教学互动系统）。 23.临摹台的学习书法软件平台有“润笔”和“洗笔”按钮，通过软件触控操作，智能笔洗自动出水。 24.包含颜体1、颜体2、欧、柳、赵5套基本课程，每套课程各128课时，共640课时；每一课都包含“基础知识”、“初步印象”、“继续观察”、“示范讲解”、 “动手体验”、“知识扩展”、 “课堂练习”、“课堂检测”、“回帖学习”等教学环节。 25.教学环节---基础知识：根据本节课的内容设计基础知识的内容，书法知识涉及笔墨纸砚基本工具、书写姿势、握笔姿势基本要求以及书家、书写材料、碑帖知识、书论一系列内容。  26.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100 | 套 |
| 22 | | 高清网络多通道同步传输系统 | | 1.网络类型：RJ45、无线WiFi。 2.通过网络将教师端软件系统同步传输到交互式数字临摹台。 3.传输内容：教师端视频、教师端音频、教师端图片、教师端文本。 4.支持通过网络与所有终端进行通信。 | 100 | 点 |
| 23 | | 学生镇尺 | | 1.专业实木镇尺。  2.精细打磨，质地坚硬，纹理清晰，底部平整，正面线条平滑，握持舒适。 | 100 | 对 |
| 24 | | 学生毛笔 | | 1.学生练习专用毛笔。  2.白云兼毫，竹制笔杆，笔锋采用兼毫，刚柔并济，蓄墨适中，适合楷书、行书等各类书法创作。 | 100 | 支 |
| 25 | | 多功能墨盒 | | 1.墨盒嵌入在桌面；材质：ABS。 2.外观尺寸：≤140×80×33mm；墨盒盖尺寸：≤140.mm×80.mm×6.5mm；墨盒右边水池：≤46×67mm，墨盒左上墨水池：≤33×56mm，左下舔笔台：≤33×56mm，左上角引流槽一个。 3.墨盒采用微倒扣防挥发设计，所盛墨汁可保持百日以上不干涸。墨盒集刮笔、舔笔、润笔功能于一体。 | 100 | 个 |
| 26 | | 临摹专用纸 | | 1.书法专用临摹纸，100张/包。 2.吸墨性好，且不透墨。 | 100 | 包 |
| 27 | | 智慧黑板 | | 一、整体设计  1.整机屏幕采用不小于86英寸超高清LED 液晶屏，显示比例16:9，屏幕分辨率不低于3840\*2160。  2.中间主屏及两侧副屏支持粉笔书写，方便老师教学。  3.屏幕显示灰度分辨等级达到256灰阶以上。  4.整机采用红外触控，双系统下支持40点及以上触控。  5.整机支持画质调节模式，达到更好的显示效果。  6.整机顶置扬声器，采用高低音搭配设计，总功率不低于60W。  7.带嵌入式系统。  二、接口及按键  1.整机具备不少于2路前置双系统USB3.0接口。  2.整机具备不少于1路前置Typec接口，方便学校扩展使用。  3.电源键为三合一按键，可实现开机、关机、待机三种功能，方便老师操作设备。  4.整机支持智能手机与整机可实现高效配对,老师可实现一键投屏。  5.整机具备减滤蓝光功能，可通过前置物理功能按键一键启用减滤蓝光模式，有效减少蓝光对学生危害。  6.设备支持通过前置物理按键一键启动录屏功能，可将屏幕中显示的所有内容与老师人声同时录制。  三、整机功能  1.整机内置非独立的高清摄像头，可拍摄≥4800万像素的照片，支持画面畸变矫正功能。  2.整机支持上边框内置非独立一个或以上摄像头模组，可支持课堂远程巡课、本地画面预览等。  3.整机内置非独立外扩展的8阵列麦克风，拾音角度达到150°，可对教室环境音频进行更好的采集。  4.支持无线传屏功能，可以将外部电脑的屏幕画面通过无线方式传输到整机上显示。  5.为保证传输效果，整机支持蓝牙Bluetooth 5.4标准。  6.整机支持对色彩空间进行选择，包含标准模式或多种模式，同时可做到高色准。  7.整机可选择音效设置。  四、电脑配置  1.CPU不低于4核频率3.2配置。内存≥8 GBDDR4 笔记本内存或以上配置。硬盘≥256 GB SSD 固态硬盘。  2.具备不少于4路USB接口，方便扩展使用。  五、教学软件  1.备授课一体化，具有备课模式及授课模式，且操作界面根据备课和授课使用场景不同而区别设计，符合用户使用需求。  2.支持个人账号注册登录使用，也可通过USB key进行身份快速识别登录，还可以通过微信绑定账号后扫码。  3.提供白板软件手机移动版，方便用户随时随地查看课件。  4.互动教学课件支持分享至学校校本资源库，学段学科根据教师个人信息自动匹配，分享后课件全校教师可见，并可直接下载使用。校本资源库支持按学科、学段进行快速查找，同时支持关键词精准检索。  5.为老师提供可扩展，易于学校管理，安全可靠的云存储空间，根据教师使用时长与教学资料制作频率提供可扩展升级至不小于500G的个人云空间。  6.互动教学课件支持开放式云分享：分享者可将互动课件、课件组以公开或加密的web链接和二维码形式进行分享，分享链接可设置访问有效期。  7.备授课平台可上传多份课件到个人空间,也可以进行快速分享。  8.课堂互动游戏支持云储存，编辑完成的活动可一键存储至教师云空间，便于在不同课件中直接调用，无需反复编辑。  9.白板软件支持老师通过信息化的方式进行集体备课,帮助老师提升教学能力。  10.提供直线、箭头、正方形、圆角四边形、平行四边形、圆形、等腰三角形、直角三角形、菱形、梯形、五边形等基本几何图形以及对话框、五角星、大括号、旗子等特殊图形，特殊图形插入后支持顶点位置编辑；图形总数量不少于40种，可直接插入课件供教师使用。  11.提供多学科实验资源，包括物理化学生物等。  六、集中控制管理平台  1.系统采用B/S混合云架构设计，支持在Windows、Linux、Android、IOS等多种操作系统通过网页浏览器登录使用。  2.看班：支持普通老师在移动端查看教室的实时摄像头画面、设备屏幕画面，发现有违规违纪行为时，可远程发消息、发语音直接干预；普通老师的权限由管理员统一分配，人员权限精准管理。  3.音视频直播：支持多位老师同时向不同设备发起直播，直播方式包含纯桌面直播、视频直播、音频直播、直播方式；支持增、删接收直播观看的班班通设备；支持实时查看收看端教室画面；支持切换直播画质清晰度；  4.为了保障绿色教学,需提供广告拦截功能,可以通过管理软件过滤广告,使得教学免受广告打扰。  5.支持教室的实时摄像头画面、设备屏幕画面；单台设备巡视时，发现有违规违纪行为时，可远程发消息、发语音直接干预，也可记录备注，事后教育。支持记录所有管理员的巡视记录，方便回溯。  6.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2 | 台 |
| 28 | | 视频展台 | | 1.采用≥800万像素摄像头；采用 USB五伏电源直接供电，无需额外配置电源适配器，环保无辐射；箱内USB连线采用隐藏式设计，箱内无可见连线且USB口下出，有效防止积尘，且方便布线和返修。 2. A4大小拍摄幅面，1080P动态视频预览达到30帧/秒；托板及挂墙部分采用金属加强，托板可承重3kg，整机壁挂式安装。 3.支持展台成像画面实时批注，预设多种笔划粗细及颜色供选择，且支持对展台成像画面联同批注内容进行同步缩放、移动。 4.整机采用圆弧式设计，无锐角；同时托板采用磁吸吸附式机构，防止托板打落，方便打开及固定，避免机械式锁具故障率高的问题。  5.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2 | 台 |
| 29 | | 环境改造 | | 两间书法教室面积分别为： 一、吊顶天棚136m2、铲除油漆面240m2、抹灰面油漆240m2、墙面70m2、地板砖136m2、改造上下水1项50m、博古架制作35m2、窗帘双层防静电遮光可吸音4对、灯光设备10盏、隔音防火门2樘。 二、吊顶天棚110m2、铲除油漆面200m2、抹灰面油漆200m2、墙面60m2、地板砖110m2、改造上下水1项80m、博古架制作35m2、窗帘双层防静电遮光可吸音4对、灯光设备10盏、隔音防火门2樘。  1.中式风格，体现中国书画文化。  2.采用U型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配套中式风格灯具。照明足，分后、中、前 3 路控制。  3.墙面四周墙壁粉刷或贴壁纸与磁吸毛毡墙相结合，要求具有较好的吸音、阻燃功能，不易划破，出效果图后与甲方协商确定。  4.地面铺设木纹地砖。  5.室内电路改造。  6.木质踢脚线、洗笔水池、拆除、垃圾处理等。  7.辅助线材。  8.要求在装修各环节严格控制材料质量，壁纸、吸音板、毛毡、吸音棉、地砖、墙漆等必须符合国家相关室内环保标准要求。材料进场前应当先接受甲方人员的检查。  9.整体色彩、效果等具体细节须与甲方协商，根据现场情况及要求出效果图后协商确定。 | 2 | 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网络设备、综合布线产品清单**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设备 / 服务内容** | **规格 / 型号** | **数量** | **单位** |
| 1 | 网络设备（机房） | UPS 主机 | 1.≥30kVA/30kW。  2.双输入设计，支持独立旁路。  3.输入电压范围：304~478Vac,满载；228V~304Vac,负载量随输入电压线性降额；输入频率范围：40Hz～70Hz。  4.输入功率因数：≥0.99。  5.输入电流THDi：≤3%(线性负载)；输出THDu：≤1% 线性负载，≤3% 非线性负载。  6.输出功率因数：1。  7.输出电压精度：±1%(线性负载)，输出频率精度：0.1Hz。  8.显示≥中文5寸触摸彩屏。  9.接口：标配RS232， RS485，USB，冷启动，可编辑干接点。  10.选配：SNMP卡，WIFI卡，并机套件，短信报警器。  11.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1 | 套 |
| 2 | 蓄电池 | 1.蓄电池型号：电压12V,容量100AH；电池间连接线BVR 25mm²  2.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64 | 个 |
| 3 | 蓄电池配套 | 配套电池柜、电池汇流开关箱、电池箱底座等。 | 1 | 套 |
| 4 | 精密空调 | 1.总冷量≥20KW,显冷量≥18KW（工况回风：24℃，相对湿度50%）。  2.风量≥5500 m3/h4)加湿能力≥6 KG/H加热能力≥ 6 KW。  3.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1 | 台 |
| 5 | 精密空调辅材 | 液管、气管（10米）；冷媒2瓶；进水、排水管道1项；底座2个；安装开机调试1项；运输等。 | 1 | 批 |
| 6 | 备份服务器 | 1.处理器核心 / 线程： 10 核 20 线程。​  2.缓存：≥25MB。  3.内存容量：不低于64GB内存类型：DDR4​,内存频率≥ 3200MT/s。  4.内存插槽数量：≥ 16 个。  5.硬盘类型及容量：两块≥ 960G SSD 固态硬盘。​  6.硬盘接口：SATA/PCIe,硬盘转速：≥ 7200 转 / 分钟。  7.硬盘热插拔：支持。​  8.RAID 控制器：独立硬件 RAID 控制器。​  9.支持 RAID 级别：至少支持 RAID 0、1、5、10。​  10.集成网络接口：≥2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以太网端口（可根据需求支持万兆网络接口，如支持 1个 10Gbps SFP + 接口）。​  11.网络功能：支持 TOE、iSCSI 启动、VLAN 划分等功能。​  12.集成显卡：支持满足日常管理界面显示需求。  13.电源类型：热插拔冗余电源（支持 1+1 冗余）。​  14.电源功率：≥ 550W。  15.机箱类型：机架式。  16.机箱风扇：支持热插拔冗余风扇，智能调速。​  17.支持正版主流的操作系统，预装正版操作系统。  18.提供免费的操作系统安装调试、服务器初始化配置等服务，定期提供服务器健康检查服务。  19.需与用户现有 IT 基础设施（如存储设备、网络设备、其他服务器等）兼容，提供兼容性列表或承诺符合国家节能认证标准（如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20.符合 RoHS 环保标准，不含铅、汞、镉等有害物质，提供服务器产品的 3C 认证、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等相关证书。  21.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1 | 台 |
| 7 | 综合安全网关 | 1.标准2U机箱，冗余电源，≥6个10/100/1000MBase-TX，≥4个SFP插槽 ，≥2个万兆SFP+插槽。  2.质保期（硬件产品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为期5年）内免费维修。开通AV模块，包括5年特征库升级；开通IPS模块，包括5年特征库升级；  3.最大整机吞吐量20Gbps，每秒新建连接数15W，最大并发连接数360W。  4.支持端口联动，支持上下行端口组的联动，可以实现单端口决定同组中的任意接口失效启动链路切换。自动同步、心跳接口多级（≥2级）物理备份。  5.必须支持基于文件类型的策略路由，可实现将预定义或者自定义的文件按照不同的分类进行智能选路。6.支持针对策略中的源目的地址进行新建、并发限制，可以针对单IP(或地址范围)进行新建、并发控制。7.服务器负载均衡支持≥10种算法。支持主流ICMPFLOOD\SYNFLOOD\ACKFLOOD\SYNACKFLOOD\UDPFLOOD攻击防护，非采用简单的阈值进行攻击防护。  8.支持web界面下对攻击流量进行抓包分析，支持自定义抓包参数，至少包括数据报文长度、报文数量、抓包时间及采样频率等基本参数；支持根据协议、源目的IP、端口等参数进行数据报文过滤。  9.支持工业协议控制，包含modbus、opc等，支持协议的完整性检查，支持协议分片的控制。支持工业动态协议的NAT和访问控制。  10.支持对主流数据库基于用户的细粒度权限控制，实现对数据库服务器的保护。  11.支持SMTP, POP协议下的垃圾邮件检测，支持基于反中转的垃圾邮件识别和过滤。  12.支持防邮件炸弹功能，即设置POP3、SMTP的连接频率。 | 1 | 台 |
| 8 | 数据库审计系统 | 1.审计一体机，1U上架专用设备，≥6电口（含1个管理口，1个HA口），≥1个接口扩展槽，≥1个RJ45串口。  2.硬盘≥4T，单电源；默认3个被审计DB服务数，可扩充；含嵌入式审计软件一套。  3.支持Oracle、SQL-Server、MySQL、国产主流数据库的审计。 4.可审计流量140Mbps。  5.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1 | 台 |
| 9 | 堡垒机 | 1.机架式软硬一体设备，物理存储≥1TB，≥6个千兆电口，具有一个扩展插槽，可扩展4个千兆光口、8个千兆光口、8个千兆电口、4个千兆光口+4个千兆电口或2个万兆光口。  2.并发会话数：字符协议≥于700个，图形协议≥200个。提供50个资源授权，提供针对运维操作进行控制和审计的管控功能。  3.业务管理组：分属不同业务管理组的业务管理员只能管理所在业务管理组内的用户、资源、策略和审计管理，适用于不同的管理部门有独立的管理员，运维人员，资源和审计管理要求的场景。  4.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1 | 台 |
| 10 | 机房搬迁 | 割接、设备拆卸、标记、运输；新机房安装调试；临时供电保障；防静电包装、起重设备、光纤测试仪等。 | 1 | 项 |
| 全钢防静电地板 | 1.全钢防静电地板，尺寸为 600×600mm，钢板厚度不低于 0.8mm，表面贴瓷砖防火贴面。  2.地板承重≥800kg/m²，机械性能强。地板下先刷防尘漆，选用环保型产品，再铺设保温棉，厚度≥20mm，起到保温和减少噪音作用。 | 50 | ㎡ |
| 地面防尘漆 | 防火漆 地产 | 50 | ㎡ |
| 墙面-防火彩钢板（岩棉填充） | 1.彩钢板厚度 ≥0.6mm，岩棉密度不低于 120kg/m³，确保良好防火与保温性能。表面做防尘、防潮处理，涂覆特殊防护涂层，增强抗污与防潮能力。  2.拼接处密封严密，采用优质密封胶条，保障墙面整体防护效果，延长使用寿命。 | 100 | ㎡ |
| 顶面-微孔铝合金吊顶 + LED 防爆照明灯 | 1.微孔铝合金吊顶，选用优质铝合金材质，厚度不低于 1mm，表面经阳极氧化处理，抗氧化、耐腐蚀。微孔设计利于通风和吸音。 2.LED 防爆照明灯，照度≥500Lux，满足机房照明需求。灯具具备防爆认证，防护等级≥IP65，能适应机房特殊环境，保障安全与稳定照明。 | 50 | ㎡ |
| 顶面防尘漆 | 防火漆 地产 | 50 | ㎡ |
| 机房-水暖改造 | 暖气管道改造 | 1 | 项 |
| 供配电：独立配电柜（含浪涌保护器）+ 双路市电 + UPS 备用电源 | 1.独立配电柜用优质冷轧钢板，配知名断路器、多级浪涌保护器；  2.双路市电从不同源引入，用快速切换 ATS。UPS 选 100kVA 在线式，配 12V/200Ah 蓄电池，置于通风电池柜。 | 1 | 套 |
| 气体灭火系统（七氟丙烷）+ 烟雾探测器 + 声光报警器 | 1.气体灭火系统选七氟丙烷，药剂瓶容积 150L，充装密度≤1120kg/m³。  2.烟雾探测器灵敏度高，响应时间≤10s。声光报警器声强≥85dB，光显醒目，保障机房消防需求。 | 1 | 套 |
| 防火门 | 机房防火门 | 1 | 套 |
| 隔断 | 对机房内原有布局进行隔断，符合机房设计要求。 | 1 | 项 |
| 机房门禁系统 | 人脸识别门禁控制器 | 1 | 套 |
| 接地网（电阻≤1Ω）+ 等电位端子箱 | 1.接地网用热镀锌角钢，边长≥50mm、壁厚≥5mm、长≥2.5m，间距≥5m。  2.采用≥40×4mm 热镀锌扁钢连接。  3.电位端子箱用优质钢材，防护等级≥IP30，电阻≤1Ω。 | 1 | 项 |
| 11 | 综合楼网络布线 | 模块 | 超六类信息模块，符合·ISO/IEC 11801●ANSI/TIA568-C.2●YD/T 926.3标准 | 76 | 只 |
| 12 | 单口面板 | GB17466标准 | 42 | 个 |
| 13 | 双口面板 | GB17466标准 | 17 | 个 |
| 14 | 24口模块配线架 | 超六类模块式配线架，符合·ISO/IEC 11801●ANSI/TIA568-C.2●YD/T 926.3标准 | 5 | 套 |
| 15 | 理线器 | (1U)理线架是依据国际19英寸机架设计制造的，使理线更加快捷整齐，材料及厚度:SPCC冷轧钢板1.0/1.2mm | 5 | 套 |
| 16 | 网线 | 超六类网线，符合IEC61156·YD/T1019 ·TIA568C.2●IS011801●IEC60332-1●IEC60332-3●IEC61034●IEC60754 ●EN50399标准 | 3500 | 米 |
| 17 | 壁挂机柜 | 12U，优质冷轧钢板，整体焊接结构，侧板可拆卸，角规15U 以下1.2mm,15U及以上1.5mm，表面脱脂、磷化、静电喷塑处理。 | 5 | 个 |
| 18 | 交换机 | 1.交换容量：交换容量≥336Gbps，并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2.包转发率：包转发率≥42Mpps，并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3.端口类型：≥24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 SFP；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4.散热方式：自然散热。  5.二层功能：支持 MAC 地址≥8K，并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支持4K VLAN，并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6.MTBF：MTBF（平均无故障时间）超过 70 年，并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7.可用度：可用度满足 99.999%的电信级可靠性要求，并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8.业务口防雷：业务口防雷可达 6KV，并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9.长期工作环境：长期工作环境相对湿度为 5%~95%，非凝露，并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10.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4 | 台 |
| 19 | 管理交换机 | 1.交换容量：交换容量≥758Gbps；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2.包转发率：包转发率≥222Mpps；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3.业务端口类型：千兆电口≥24个；千兆光口（SFP）≥8个；万兆光口（SFP+）≥4；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4.堆叠端口：支持堆叠功能，设备自身具备高速专用堆叠端口。  5.专用堆叠端口≥2个；堆叠端口速率≥10Gbps；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6.电源：设备含内置双电源模块，支持 1+1 电源备份；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7.散热：风冷散热，风扇支持智能调速；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8.二层功能：支持MAC地址≥32K；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9.支持 4K VLAN；支持 Voice VLAN；支持 MUX VLAN 功能；支持基于 MAC/协议/IP 子网/策略/端口的 VLAN；支持基本 QinQ 和灵活 QinQ；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10.以太环网保护：支持 ERPS 以太环保护协议（G.8032）；支持 STP（IEEE 802.1D），RSTP（IEEE 802.1w）和 MSTP（IEEE 802.1s）协议；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11.三层功能：支持静态路由、策略路由；支持RIP、RIPng、OSPF、OSPFv3、IS-IS、IS-ISv6、BGP、BGP4+、VRRP、VRRP6、ECMP；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12.支持 ND（Neighbor Discovery）；支持 PMTU；支持 IPv6 Ping、IPv6 Tracert、IPv6 Telnet、DHCPv6 server；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13.组播：支持 PIM DM、PIM SM、PIM SSM； 支持 IGMP v1/v2/v3 及 IGMP v1/v2/v3 Snooping、MLD Snooping 和 IGMP fast-leave；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14.长期运行温度：设备能够长期在-5°C ~ +50°C温度围内稳定运行；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管理维护 支持SNMP v1/v2/v3；支持RMON；支持 Web网管特性；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10.设备须包含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的原厂硬件质保和运维服务及7×24小时（电话或现场技术支持），质保期起始时间以正式验收确认函为准。 | 1 | 台 |
| 20 | 光模块 | 1.25Gbps，单模双LC接口，传输距离≥10km | 10 | 只 |
| 21 | 超六类跳线 | 超六类网络跳线，符合IEC61156·YD/T1019 ·TIA568C.2●IS011801●IEC60332-1●IEC60332-3●IEC61034●IEC60754 ●EN50399标准 | 152 | 根 |
| 22 | 终端盒 | 8芯光纤终端盒。  规格:SC耦合器、法兰、尾纤（单模）满配。 | 18 | 个 |
| 23 | 光纤跳线 | 类别:SC-LC ≥3米、LC-LC≥ 3米 | 5 | 根 |
| 24 | 光纤接入 | 旧楼到新楼 | 1 | 项 |
| 25 | 辅材 | 水晶头、插板、胶带等 | 1 | 批 |
| 26 | 其他 | | 根据 《2025年自治区深入推进IPv6规模部署和应用实施方案》要求，本次采购的网络设备需满足支持IPv6协议。 | | |

**第六章 评标标准及办法**

**1、资格审查**

| 序号 | 审查标准 | 审查证明材料 |
| --- | --- |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三证或五证合一）；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供应商是法人的，法人单位成立一年以上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一年度（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报告中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或基本开户银行在投标截止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银行存款证明无效）并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存款信息）；  2.法人单位成立一年以内的须提供成立当月至投标截止日前上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或基本开户银行在投标截止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银行存款证明无效）并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存款信息）；  3.法人单位成立三个月以内的须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银行存款证明无效）并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存款信息），或自行编写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4.供应商是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或自行编写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
| 3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提供连续3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明、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均可）；  2、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提供连续3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  2、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交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3、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4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供应商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
| 5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
| 6 | 限制行为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提供相关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 7 | 投标保证金缴纳 | 以支票、汇票、本票、转账、电汇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符合性审查**

|  |  |  |  |
| --- | --- | --- | --- |
| 符合性审查 | 1 | 供应商名称 | 供应商名称是否与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证件一致 |
| 2 | 投文件签署、盖章 | 投标文件是否按采购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完全响应，并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 3 | 合同履约期限及投标有效期 | 合同履约期限及投标有效期等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
| 4 | 围标串标行为 |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
| 5 | 供应商是否不具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限制性情形 | 供应商是否不具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限制性情形 |
| 6 | 投标报价 |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未超出本项目的最高限价且报价唯一 |
| 7 | 供应商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 | 以支票、汇票、本票、转账、电汇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8 | 供应商投标报价合理性审查 |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相关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此项审查结果不予通过 |
| **符合性检查不通过者，作无效标处理，不得进入下一环节评审。** | | | |

**2、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将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投标文件所载明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投标文件的业绩、项目经验等内容进行打分，依据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最终确定成交单位（推荐中标候选人）。评审标准为100分，经济部分占30、商务技术部分占70,最终得分=经济得分+商务技术得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  |  |  |  |
| --- | --- | --- | --- |
| **评审项目** | | **分值** | **评审内容** |
| 价格部分  （30） | 报价 | 30 | 1、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招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2、招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最终报价）×价格权值×100  3、本项目的价格权值为30%。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备注：投标的最低报价，不作为是否成交的保证。 |
| 商务技术部分（70） | 业绩情况 | 8 |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以来（2022年1月1日至今）已完成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1项业绩得2分，本项满分8分。  **注：须提供合同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加盖公章复印件，合同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包括金额页、内容页、盖章页、日期页等）。** |
| 拟派项目团队人员 | 8 | （1）项目经理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ITSS项目经理、PMP项目管理证书，每提供1个证书得1分。**满分3分。**  **注：提供项目经理身份证、相关证书及【劳动合同或开标截止前近三个月（2025年1月至今）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缺任意一项不得分）**  （2）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证书的，得1分。  **注：提供技术负责人身份证、职称证书及【劳动合同或开标截止前近三个月（2025年1月至今）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缺任意一项不得分）**  （3）项目组成员除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拟派的项目团队主要成员应不少于4人，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或系统规划与管理师或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P证书，每提供1人得1分，**满分4分。同1人有不同种类证书的不重复得分。**  **注：提供项目团队人员身份证、相关证书及【劳动合同或开标截止前近三个月（2025年1月至今）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缺任意一项不得分）** |
| 企业实力 | 4 | 1、①具备有效的ISO/IEC20000-1:2018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范围需包含信息系统软硬件运维服务；  ②具备有效的ISO/IEC27001:2022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范围需包含信息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和安全技术防范工程；  ③具备有效的ISO/IEC27017:2015云服务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范围需包含信息系统软硬件运维服务相关的云服务信息安全管理；每提供一项认证证书，得1分，满分3分。  2、具有CCRC三级及以上证书，包含：（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以上认证证书具备齐全的，得1分。  **注：提供以上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认证范围不全的不得分。** |
| 技术参数及指标响应 | 20 | 1、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要求的“采购需求与技术参数”要求完全响应无偏离的得20分。对“采购需求与技术参数”中带“★”参数为重要参数，出现一条负偏离,扣5分。对“采购需求与技术参数”中“（非“★”项）”的条款为一般参数，每出现一条负偏离扣1分，超过5（含）条，本项不得分。  3、供应商须对照“采购需求与技术参数”中“★”项及“（非“★”项）”的条款逐条在《技术条款偏离表》中列明响应内容及是否偏离等情况，根据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须在“备注”栏说明证明资料在《响应文件》的具体位置或页码。  **注：供应商须对本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与技术参数”中“★”项及“（非“★”项）”的条款进行点对点应答，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厂家公开发布的产品彩页或产品说明书或检测报告等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视为负偏离。如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
| 项目需求分析 | 4 |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内容及相关要求提供项目需求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现状分析；②服务内容及目标分析；③项目实施的难重点分析及解决办法；④总体思路及研究方向等；  **提供以上内容得4分，每有一项缺项或漏项扣1分，每有一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前后内容不一致、存在凭空编造、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项目名称或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简略或与本项目无关等任意一种情形等）** |
| 实施方案 | 15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的设备及设施的详细供货计划及相关流程、②设备节能、方案、③应急方案、必须考虑在整个项目执行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和突发情况情形提供详细的应急措施及应对方案、④针对安装设备安装流程作出详细方案。⑤针对本项目制定详细的培训方案及计划。  **提供以上内容得15分，每有一项缺项或漏项扣3分，每有一处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前后内容不一致、存在凭空编造、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项目名称或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简略或与本项目无关等任意一种情形等）** |
| 售后服务方案 | 8 |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需求提供详细的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体系；②售后服务内容及服务流程；③售后服务团队；④服务响应时间；  **提供以上内容得8分，每有一项缺项或漏项扣2分，每有一处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前后内容不一致、存在凭空编造、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项目名称或实施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简略或与本项目无关等任意一种情形等）** |
|  | 质保期 | 3 | 供应商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原厂质保期不得分，承诺质保期每增加一年得1.5分，最多得3分。（出具原厂质保期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未提供不得分）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标项名称：

标项编号：

**投标文件**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录**

**一、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6、限制性为承诺书

7、投标保证金

**二、报价文件**

1.1报价一览表

1.2分项报价表

**三、商务、技术文件**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3、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4、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5、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招投标活动）无异议承诺书

6、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7、保密承诺书

8、投标保证金

9、商务条款偏离表

10、技术条款偏离表

11、供应商近三年（2022年1月至今）业绩案例一览表

12、拟派项目团队人员

13、项目需求分析

14、实施方案

15、售后服务方案

16、企业实力

**四、其他文件**

投标文件的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上述内容，如有不足请自行补充。

1. **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说明：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三证或五证合一）；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联系地址 |  | |
| 供应商从业人员数量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职务： 职称： | 电话： |
| 负责人 | 姓名： 职务： 职称： | 电话：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邮箱： | |
| 基本账户 | 名称： | 账号： |
| 供应商关联情况 | 1：与我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 |
| □无； | |
| □有：。 | |
| 2、与我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的名称： | |
| □无； | |
| □有：。 | |
| 备注： | |
| 1、“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 | |
| 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 |
| 2、本条所规定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 | |
| 包括间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 | |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供应商是法人的，法人单位成立一年以上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一年度（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报告中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或基本开户银行在投标截止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银行存款证明无效）并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存款信息）；

2.法人单位成立一年以内的须提供成立当月至投标截止日前上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或基本开户银行在投标截止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银行存款证明无效）并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存款信息）；

3.法人单位成立三个月以内的须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银行存款证明无效）并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存款信息），或自行编写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4.供应商是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或自行编写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提供连续3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明、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均可）；

2、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1、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提供连续3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

2、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交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3、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函**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本单位郑重声明，本单位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致：

本公司参加 项目（项目编号：　　　　）的招标活动，并声明：

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条件。若贵方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方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公司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投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6、限制行为**

**承诺书**

本人作为（单位名称）的法人，清楚知晓我公司本项目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我单位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四、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投标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7、投标保证金**

### 以支票、汇票、本票、转账、电汇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二、报价文件**

**1.1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投标总报价 | 小写： 元 |
| 大写： |
| 合同履约期限 |  |
| 质保期 |  |
| 备注 |  |

注：1.表中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1.2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规格 | 制造商/产地 | 数量 | 单价（元） | 小计（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合计金额 | | 小写： 大写： | | | | | |
| 备注： | | | | | | | |

说明：1、供应商必须填写报价明细表，否则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2、报价分析表中的“投标总价”应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

3、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三、商务、技术文件**

**1、投标函**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授权(供应商授权代理人姓名)(职务、职称)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本项目投标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2）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个日历日。

（3）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

（4）在规定的时间后，遵守采购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5）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形式，向贵方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

（6）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其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

（7）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8）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如存在虚假，由我单位负全部责任。

与本会议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开户银行（全称）:

供应商银行帐号:

日期:

**2、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地址：

营业期限：

成立时间：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现任职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

**3、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委托代理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编号）的投标，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

**注：1、法定代表人本人作为公司/（单位）代理人前来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2、授权书上应当附有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4、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过程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5、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招投标活动）无异议承诺书**

致：（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

本人作为法定代表人或经授权供应商代表，清楚知晓我单位本项目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和我本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采购。

二、我单位和我本人在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一旦参与了开标活动，视为供应商默认对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均无异议，予以认可，后期不再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或投诉。

三、我单位再次承诺：我单位所提供的所有资料均真实有效，无弄虚作假情况。如采购人发现我公司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我公司将承担所有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6、**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本人作为（单位名称）的法人，清楚知晓我公司本项目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我单位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投标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项目编号：

标项号：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及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7、保密承诺书**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参加贵组织的编号为项目采购活动，根据有关保密法规制度，知悉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和法律责任，承诺如下：

一、严格遵守相关的保密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履行保密义务。

二、不以任何方式泄露或传播本次采购项目相关信息。

三、不违规记录、存储、复制本次采购项目相关信息。

四、采购文件以及相关技术文件专室放置、专盘存储、专人管理。

五、未经采购机构审查批准，不得擅自在互联网、通讯媒体等发表涉及此次采购项目相关内容或资讯。

违反上述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接受采购单位管理部门和采购机构按相关规定作出的相关处罚。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8、投标保证金**

#### 说明：电汇、转账、保函等形式，附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要求复印件内容清晰，能看清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的名称、账号、金额等）或保函扫描件。

#### **9、商务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偏离 | 备注 |
|  | 合同履约期限 |  |  |  |
|  | 付款方式 |  |  |  |
|  | 质保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如供应商提交的商务条款与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在偏离一栏中详细说明。若无偏离，请在上述表内注明“无偏离”或“/”，不填写视为不响应。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10、技术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的技术条款 | 投标文件的技术条款 | 偏离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如供应商提交的技术条款与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在偏离一栏中详细说明。若无偏离，请在上述表内注明“无偏离”或“/”，不填写视为不响应。**

**2.供应商须对本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与技术参数”中“★”项及“（非“★”项）”的条款进行点对点应答，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厂家公开发布的产品彩页或产品说明书或检测报告等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视为负偏离。如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11、供应商近三年（2022年1月至今）业绩案例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日期 | 采购人 | 采购内容 | 合同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须提供合同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加盖公章复印件，合同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包括金额页、内容页、盖章页、日期页等）。

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12、拟派项目团队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本项目  拟任职务 | 职称或职务 | 学历 | 身份证号 | 岗位职责分工及要求 | 人员简历（主要资历、经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提供项目经理身份证、相关证书及【劳动合同或开标截止前近三个月（2025年1月至今）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缺任意一项不得分）

2.提供技术负责人身份证、职称证书及【劳动合同或开标截止前近三个月（2025年1月至今）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缺任意一项不得分）

3.提供项目团队人员身份证、相关证书及【劳动合同或开标截止前近三个月（2025年1月至今）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缺任意一项不得分）

**13、****项目需求分析**

应答：（格式内容自拟，建议参照评审标准及办法编写）

**14、实施方案**

应答：（格式内容自拟，建议参照评审标准及办法编写）

**15、售后服务方案**

应答：（格式内容自拟，建议参照评审标准及办法编写）

**16、企业实力**

应答：（格式内容自拟，建议参照评审标准及办法编写）

**四、其他文件**

（注：投标文件的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上述内容，如有不足请自行补充，建议参照评审标准及办法编写）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项目所属行业：**(二)工业**（附件1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监狱企业适用）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本公司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竞标活动，竞标活动提供本企业（填写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

日期：

说明：

1.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供应商不属于监狱企业，则无须提供。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竞标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注：如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单位，则无须提供。

**附件1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https://baike.so.com/doc/6614161-6827954.html" \t "https://baike.so.com/doc/_blank)》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https://baike.so.com/doc/5401471-5639092.html" \t "https://baike.so.com/doc/_blank)》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200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